



股票代码：002716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Hunan Silver Co., Ltd
2024 Annual Report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光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秋连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刘端	独立董事	个人原因	杨天足

公司存在行业周期波动风险、存货跌价风险、环保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5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湖南白银	指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金贵银业	指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
湖南矿产集团（湖南有色集团）	指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宝山矿业	指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和矿业	指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俊龙矿业	指	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福银贵	指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
贵诚检测	指	郴州市贵诚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贵置业	指	郴州市金贵置业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尚进供应链	指	郴州市尚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龙再生	指	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
金贵国际	指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科金贵气体	指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合资公司（占股比例 34%）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指	
阳极泥	指	在铅锌铜电解冶炼过程中，附着于残阳极表面或沉淀在电解槽底的不溶性泥状物，其中富集了贵金属、稀有金属和其他有价金属，是公司提炼白银等有价金属的主要原材料
银精矿	指	有色金属工业生产过程中的中间产品。银精矿质量标准尚未颁布，目前按原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1988)中色财字第 0596 号文：暂定银大于 3,000g/t 的精矿为银精矿，含银 1,000-3,000g/t 的铜、铅精矿为银铜、银铅混合精矿
粗银	指	含银量为 30%-99.9%的矿银、冶炼初级银产品以及回收银
电解铅	指	用电解方法加工粗铅生产的精铅
铅精矿	指	经选矿后，金属铅成分达到 45%以上的精矿
粗铅	指	不符合国家商品铅标准、含有一定数量杂质的金属铅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湖南白银	股票代码	002716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金贵银业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湖南白银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NAN SILV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UNAN SILV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光梅		
注册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2303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23038		
公司网址	http://www.jingui-silver.com/		
电子信箱	jinguizq@jingui-silv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志勇	袁剑
联系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电话	0735-6663071	0735-2659812
传真	0735-2659812	0735-2659812
电子信箱	yzyjggy@163.com	yuanjianwin@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20 年 11 月 5 日，郴州中院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负责重整各项工作。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管理人与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署了《重整案投资协议书》确定了本次的重整的投资人。2020 年 12 月 14 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共同作为公司投资人参与公司重整。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 19.68% 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由曹永贵变更为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筹划向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同时拟向湖南矿产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4 年，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 号），2024 年 2 月 8 日完成了资产过户，2024 年 2 月 29 日股份完成划转（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湖南矿产集团、黄金集团分别持有公司 289,204,302 股股份、191,644,339 股股份，分别占公司总股份的 10.75% 和 7.12%，合计持股比例为 17.87%，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湖南矿产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成，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上市，湖南矿产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14.91%，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6.79%（黄金集团持股 6.79%），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21.70%。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生军、贺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	--------	--------	---------	--------

营业收入（元）	8,313,104,638.16	5,139,090,733.56	61.76%	3,393,727,06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767,192.07	-160,687,611.48	205.65%	-167,024,10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0,345,385.56	-149,371,861.29	180.57%	-197,625,22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8,043,409.60	-62,399,710.32	1,218.66%	521,271,577.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7	185.71%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7	185.71%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8%	-9.21%	14.99%	-8.67%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5,520,712,852.94	4,186,799,550.62	31.86%	4,112,348,90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89,851,596.26	1,648,476,606.24	99.57%	1,840,244,697.8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88,402,787.77	1,751,507,207.98	2,046,113,287.44	2,927,081,35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4,007.25	53,416,556.01	65,325,565.68	46,321,06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7,941,394.69	58,836,668.21	65,578,614.89	43,871,497.15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36,424.99	68,335,352.08	187,230,399.86	425,141,232.6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1,848.87	-12,112,417.24	2,035,502.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79,744.27	36,198.07	737,7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38,870.17	1,306,290.00	455,665.8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0,170,846.96			
债务重组损益	3,518,345.89	1,187,387.75	37,353,516.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16,381.19	-1,733,208.77	-9,981,262.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3,728.12			
合计	49,421,806.51	-11,315,750.19	30,601,121.7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

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聚集白银为主业，铅锌协同发展，主要业务涵盖了采选、冶炼、材料、贸易等领域，经过了近 20 年的市场探索和发展，形成了以白银为核心的“全产业链+”经营与综合回收的盈利模式。

2024 年，受地缘政治冲突升级、美联储启动降息周期及央行持续购金及等多重因素共同推动下，白银价格强势上涨。国际白银年内涨幅超 21%，并且创出近 10 年来新高，全年均价继 2011 年之后再次站上 7,000 元/kg。

近年来，白银正从“贵金属配角”向“工业金属主角”转型。在供需缺口持续扩大、工业需求结构性增长及金银比修复的多重驱动下，白银具备长期配置价值。随着全球光伏装机量增长，推动光伏用银量显著提升，未来白银深加工产品的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白银、电解铅、黄金、电积铜、银制品等有色金属及贵金属产品的冶炼和销售；子公司宝山矿业作为核心矿山资产，拥有湖南省桂阳县宝山铅锌银矿的采矿权，以生产铅精矿、锌精矿、硫精矿为主，产品富含金、银等贵重金属；子公司金和矿业积极推进西藏金和矿业探矿增储，确定未来矿山开发路径；子公司金福银贵积极拓展银制品销售渠道，深化文旅融合。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主要来源于外部采购，部分来源于自有矿山。公司通过国内矿山、贸易商及国外进口的方式获取原材料，同时子公司宝山矿业为公司供应部分原材料。

2、生产模式

公司的采选、冶炼、材料、贸易以白银为核心，依托铅精矿及铅冶炼废渣废液等原料，通过综合回收技术提取白银、铅、金、铋、锑、锌、铜、铟、钯等多种有价金属。公司通过旗下全资子公司宝山矿业、金和矿业、金福银贵开展铅锌银矿的规模化开采与资源整合及白银深加工产品销售，构建“矿产资源探采选—冶炼—深加工”的全产业链布局。

3、销售模式

公司白银以现货直销模式为主，兼顾期货市场交割与贸易商分销。公司生产的“金贵”牌银锭为上海期货交易所注册交割品牌，可直接用于期货合约履约，市场流动性较强；电解铅、锌精矿、硫精矿以现货销售为主。公司银深加工产品硝酸银等工业材料以订单直销为主，银制工艺品通过“白银城”工业旅游项目及电商平台推广，打造消费级品牌。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国有股东支持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湖南省国资委。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是推动湖南省有色行业高质量发展和建设有色链主企业，主营业务为有色产业矿山开采、矿石冶炼、材料加工、有色金属回收、固废

治理和投融资等。湖南白银依托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的资源、技术、管理、人才等方面的优势，不断提升自身综合实力，实现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合理的产业布局及技术优势

公司已基本经形成“铅锌银矿产资源探采选(上游)—10 万吨铅、2,000 吨银及多金属冶炼综合回收(中游)—白银系列产品精深加工(下游)”的一体化生产体系和全产业链布局，现有生产体系的技术经济指标已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完全具备产业整合优化升级基础条件。公司持有有效专利授权 100 余件，均为有色金属-白银冶炼领域高效分离/提纯、节能环保清洁生产、多金属复杂伴生资源综合利用以及冶炼无害化、自动化处理等关键技术，均系国家和地方重点支持发展的技术与产业领域，未来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前景广阔。

（三）政策和区位优势

郴州是“中国有色金属之乡”“中国银都”，有色金属产业是郴州重点支持发展产业。目前，郴州市正在全面对接湖南省“十四五”规划和有关政策，全力将郴州建成“全国重要的有色金属新材料基地”，把大力发展稀贵金属产业作为郴州贯彻湖南省委“三高四新”战略的重要抓手。湖南白银总部位于郴州高新区及湖南省自贸实验区郴州片区内，是国内和省内产业发展“先行先试”试点区，营商环境及招商引资政策条件优越，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

（四）品牌优势

公司所生产的“金贵牌”高纯银锭是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期货交易所（LBMA）交割品牌，质量稳定在国家 1#银标准，纯度达 99.995%，畅销英、

美、欧盟、日韩及东南亚等地区国际金属交易市场，高纯银、高纯铅产品获“湖南名牌产品”称号。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年来，湖南白银聚焦主责主业，深化改革创新，励精图治、笃行致远，生产经营快速平稳地驶入发展正轨，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全年生产白银 761.08 吨，同比增长 28.35%；黄金 2,683.28 公斤，同比增长 35.52%；电铅 6.25 万吨，同比减少 8.59%；实现营业收入约 83 亿元，同比增加 61.76%；实现净利润约 1.70 亿元，同比增加 205.65%。

（一）坚持党建引领，党的领导坚强有力。始终坚持把党建引领放在首位，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把党建写入公司章程，明确党组织在治理架构中法定地位。公司党委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重要作用，领导并统筹重组交接、改革及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聚焦党支部这个“神经末梢”，强化领导班子成员对联点党支部指导，扎实开展“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转作风·促落实”活动，夯实基层党组织堡垒。深入开展靠企吃企等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推进从严治党、从严治企。

（二）坚持科学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完成。高质高效组织完成了《湖南白银高质量发展战略规划（2024-2030）》编制，明确了“聚焦白银主业，‘实业发展+资本运营’双轮驱动，上拓资源、中扩规模、下延产业链三条路径，采选、冶炼、材料、贸易四大板块”的“1234”发展战略。明晰了发展进程、发展目标，确定了“一个核心、两个目标、三个中心”的战略定位，

即：白银为主，打造湖南银铅锌产业领军企业、世界一流白银产品关键供应商，建设集团有色产业发展中心、有色固废协同处置中心、冶炼技术产学研中心。

（三）坚持正确导向，改革有序快速推进。围绕“优化组织机构、重塑业务流程、选优配强人才”的改革思路，快速稳步改革体制机制，精简机关部门，夯实生产一线，强化市场营销，全面倡导创造价值、创造效益。坚持“凭本事吃饭、用能力竞岗、靠业绩取酬”选人用人导向，建立管理、专业技术、技能操作三个职业通道，中层和管理人员竞聘上岗，全面激励员工干事创业。通过改革精简了业务流程，提高了工作效率；创办“白银夜校”，打造“名师讲堂”，凝聚发展共识，规范操作流程，提升协作意识、操作技能，推动作业专业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内控合规风控“三位一体”管理体系基本建成，六大业务系统建设快速推进，国企改革年度任务顺利完成。员工队伍稳定，生产、生活条件有所改善，归属感、获得感、幸福感有所提升。

（四）坚持底线思维，安环形势基本稳定。完善安全环保体系，成立了安全、环保、职业健康三个委员会，规范安全环保的组织领导机构。建立了季度挂牌奖惩机制，设置了安全、环保奖，强化考核、压实责任。聘任了环保管家开展安全环保合规性梳理、现状调查、历史回顾等评价工作，主要领导带头开展季度大检查，扎实推进整改整治，现场管理明显提升。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主题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进一步规范标识标牌，加强警示教育，提升员工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全年开展消防培训及各类应急演练 7 次。

（五）坚持精细管理，生产组织稳步提升。以扁平化、条线化、专业化方向，重建生产构架，重设生产技术部、重组分厂、改组质检中心，有效明晰职责、扁平层级，突出专业、压实责任，实现了生产系统高效平稳运行。以计划、调度、技术、金属平衡、设备、质检等专业化管理提升为抓手，狠抓基础管理、紧追行业标杆，细补职能空白、生产管控水平取得了显著提升，铅冶炼、渣含指标、产品合格率基本达到行业较优水平，电铅、硝酸银顺利实现提质提标。锚定白银主业、源头产品、高毛利润率产品重点发力，合理调控产品结构，生产盈利能力明显增强。强化质量检测，严防跑冒滴漏，全面严控原料采购、产品销售风险。

（六）坚持项目为先，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广泛深入开展行业企业考察调研，对标先进，系统研究、系统谋划，加快推进投资技改和现场管理，提升技术指标、工作环境。全年共完成投资 1.8 亿元，推进安全环保能力提级，为后续扩能奠定坚实基础，项目建设如火如荼，达到或超出项目预期。其中，银冶炼尾气治理、酸性废水治理两个环保升级改造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基本完成；国内首套白银连续自动铸锭装备改造成功，并新增智能一体化抛光、称重、打标平台，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完成三连炉装备提质升级方案研究设计，年底顺利开工建设。宝山矿业圆满完成年度探矿增储任务；机械化智能化扎实推进，智慧矿山初见雏形，矿石智能分选成效显著。

（七）坚持多点发力，子公司生产经营转好。宝山矿业采矿权成功续证，生产规模扩大至 100 万吨/年。机械化、智慧化矿山建设初见成效，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纳税总额连续刷新建矿以来的最高纪录，保持 18 年持续盈利；西藏金和矿业采矿权、探矿权成功续证；其他有效运营在郴子公司全面扭亏。

尚进供应链积极拓展银铅锌原料及产品进出口加工贸易业务，步入良性发展轨道；金福银贵进行市场化体制改革，零售额逐步增长。白银城入围 2024 郴州工业旅游精品线路，接待国际国内外游客同比增长 30%；贵龙再生开拓资源回收业务，业务步入正常；贵诚检测 CNAS、CMA 质检体系认证复审通过，计量、采制样、化验技术水平有效提升。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313,104,638.16	100%	5,139,090,733.56	100%	61.76%
分行业					
有色金属冶炼	8,313,104,638.16	100.00%	5,139,090,733.56	100.00%	61.76%
分产品					
白银	4,529,166,636.71	54.48%	2,671,134,607.21	51.98%	69.56%
银深加工产品	403,486,055.95	4.85%	263,970,411.29	5.14%	52.85%
黄金	1,544,896,382.96	18.58%	903,223,926.74	17.58%	71.04%
电铅	942,378,944.53	11.34%	938,321,805.83	18.26%	0.43%
综合回收产品	488,555,425.73	5.88%	353,360,798.34	6.88%	38.26%
其他	404,621,192.28	4.87%	9,079,184.15	0.18%	4,356.58%
分地区					
境内	7,567,304,274.82	91.03%	5,139,090,733.56	100.00%	47.25%
境外	745,800,363.34	8.9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313,104,638.16	100.00%	5,139,090,733.56	100.00%	61.7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有色金属冶炼	8,313,104,638.16	7,769,314,931.10	6.54%	61.76%	53.82%	4.83%

分产品						
白银	4,529,166,636.71	4,306,453,932.69	4.92%	69.56%	64.21%	3.10%
黄金	1,544,896,382.96	1,458,284,315.97	5.61%	71.04%	65.55%	3.13%
电铅	942,378,944.53	1,049,027,914.65	-11.32%	0.43%	2.55%	-2.30%
分地区						
境内	7,567,304,274.82	7,033,840,557.98	7.05%	47.25%	39.26%	5.34%
境外	745,800,363.34	735,474,373.12	1.3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313,104,638.16	7,769,314,931.10	6.54%	61.76%	53.82%	4.8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白银	销售量	吨	699.87	536.08	30.55%
	生产量	吨	761.08	592.99	28.35%
	库存量	吨	0.03	3.82	-99.21%
电铅	销售量	吨	61,942.702	68,011.59	-8.92%
	生产量	吨	62,452.460	68,318.35	-8.59%
	库存量	吨	413.239	157.644	162.13%
黄金	销售量	公斤	2,814.65	2,018.54	39.44%
	生产量	公斤	2,683.28	1,979.99	35.52%
	库存量	公斤	0.09	129.34	-99.9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白银和黄金期末库存量减少主要是公司加强存货的管理，进行“两金”压降工作，以及年度检修和设备更新改造升级，加快流转环节存货的消耗所致。

2、电铅存货结存增加主要是 2024 年 12 月开始进行年度大修，电铅一工段停产，预留部分电铅用于 2025 年 2 月富氧熔炼厂开机时投底铅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白银	营业成本	4,306,453,932.69	55.43%	2,622,569,658.87	51.93%	64.21%
银深加工产品	营业成本	384,550,653.72	4.95%	252,438,982.48	5.00%	52.33%
黄金	营业成本	1,458,284,315.97	18.77%	880,846,805.85	17.44%	65.55%
电铅	营业成本	1,049,027,914.65	13.50%	1,022,948,274.87	20.25%	2.55%
综合回收产品	营业成本	348,502,651.20	4.49%	261,870,092.21	5.18%	33.08%
其他	营业成本	222,495,462.87	2.86%	10,298,942.40	0.20%	2,060.37%

说明

营业成本项目	2024 年占比	2023 年占比
主材	95.97%	93.1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3 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475,340,082.09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3.8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7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758,445,330.98	21.15%
2	第二名	1,143,781,544.90	13.76%
3	第三名	677,620,611.33	8.15%
4	第四名	508,167,887.57	6.11%
5	第五名	387,324,707.31	4.66%
合计	--	4,475,340,082.09	53.8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第二名）为公司关联方。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423,562,263.8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9.4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1.82%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536,072,566.55	51.82%
2	第二名	1,155,526,218.08	16.93%
3	第三名	462,174,795.54	6.77%
4	第四名	135,440,213.67	1.98%
5	第五名	134,348,469.96	1.97%
合计	--	5,423,562,263.80	79.4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名）为公司关联方。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055,896.48	5,146,767.19	37.09%	主要系本期并购宝山矿业增加其销售费用所致。
管理费用	197,896,566.27	100,122,792.77	97.65%	主要系本期并购宝山矿业增加其管理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83,145,948.97	96,932,052.85	-14.22%	主要系本期加强资金管理调度及偿还部分高息债务所致。

研发费用	41,373,678.51	4,553,169.59	808.68%	主要系本期增加了研发费用的投入及并购宝山矿业增加其研发费用所致。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含硒铅泥渣中富集提取硒的技术研究	回收铅锌冶炼过程中产生的铅泥渣中的硒并提炼成相关产品出售，实现硒资源高值化利用与铅冶炼固废减量化双重目标。	调整工艺流程，摸索优化工艺参数。	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硒生产工艺。	将有效提升公司资源综合回收能力，相关产品年效益预计超300万元。
真空蒸馏-区域熔炼联合制备超高纯碲的技术研究与应用	提升公司碲产品附加值，补全公司碲精深加工短板。	与高效科研院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已完成前期企业和文献调研，正按计划开展关键技术攻关。	研究开发真空蒸馏及区域熔炼提纯碲的关键技术	将有力提升公司碲产品的附加值及核心竞争力。
银基新材料及配套硝酸银精深加工技术研发	开展银基材料及高纯硝酸银制备技术攻关，建成高品质硝酸银及银粉银浆生产线，产出分析纯硝酸银、超细银粉及电子银浆。	完成项目可研等前期工作，正在稳步推进相关工作。	建成高品质硝酸银、超细银粉、电子银浆生产线。	提升公司银产品利润，进一步延伸白银精深加工产业链和价值链。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1	64	167.1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95%	20.85%	-6.9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77	11	600.00%
硕士	5	2	150.00%
大专	51	30	70.00%
中专及以下	38	21	80.95%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5	4	525.00%
30~40 岁	60	30	100.00%
40 岁以上	86	30	186.6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41,373,678.51	4,553,169.59	808.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50%	0.09%	0.4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的比例			
-----	--	--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发生重大资产重组，并强化了营运资金的管理，公司获取资金的能力增强，为提高公司发展质量，本期加大了研发投入，新增 5 个研发项目；

2、本期并购宝山矿业，增加其 3-12 月研发费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98,941,853.48	5,775,742,453.34	5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0,898,443.88	5,838,142,163.66	4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043,409.60	-62,399,710.32	1,218.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837,515.64	235,200.00	67,00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61,941.07	27,673,726.85	170.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75,574.57	-27,438,526.85	402.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732,499.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491,783.17	244,923,660.67	193.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759,283.24	-244,923,660.67	-29.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061,692.85	-334,745,502.39	238.6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原因：一是并购宝山矿业，提升了获取经营活动增量现金流能力；二是强化了“两金”管控，存货变现能力加快。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重大资产重组并入宝山矿业结存的货币资金 15,619.01 万元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重大资产重组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 30,173.25 万元所致。

4、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偿还到期留债等所致。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公司强化了“两金”管控，存货变现能力加快；二是本期并购宝山矿业提升了获取现金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因：一是强化了“两金”管控，存货变现能力加快；二是本期并购宝山矿业提升了获取经营活动增量现金流的能力。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71,740,260.06	10.36%	90,740,171.32	2.17%	8.19%	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强化存货管理，又叠加年度检修和设备更新改造升级，存货变现能力加快；二是本期并购宝山矿业增加其结存货币资

						金。
应收账款	7,795,381.87	0.14%	1,782,388.37	0.04%	0.10%	主要是本期增加赊销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白银货款所致。
存货	1,062,687,794.00	19.25%	1,685,600,787.97	40.26%	-21.01%	主要是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又叠加年度检修和设备更新改造升级，加快流转环节存货的消耗，存货周转效率提升，年末结存的原料、中间物料及产成品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72,220,888.36	3.12%	111,568,437.56	2.66%	0.46%	主要是本期并购买山矿业增加其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078,374.35	0.11%			0.11%	主要是本期并购买山矿业增加其所持湖南金谐翼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固定资产	1,447,085,373.07	26.21%	950,431,300.68	22.70%	3.51%	主要是本期并购买山矿业增加其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33,760,640.88	0.61%	3,299,240.40	0.08%	0.53%	主要是本期新增三连炉提质升级和银冶炼二期等在建工程项目所致。
使用权资产	26,731,911.73	0.48%	14,688,942.03	0.35%	0.13%	主要是本期并购买山矿业增加的融资租入铅锌矿智能分选科研项目资产所致。
合同负债	70,321,003.55	1.27%	78,856,941.33	1.88%	-0.61%	
长期借款			344,824,973.96	8.24%	-8.24%	
租赁负债	23,611,627.19	0.43%	12,637,898.01	0.30%	0.13%	
无形资产	2,059,614,970.20	37.31%	1,146,644,689.27	27.39%	9.92%	主要是本期并购买山矿业增加的采矿权、探矿权等无形资产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2. 衍生金融资产	578,080.00	-2,135,208.02	-63,359,621.98		1,185,240,650.00	1,514,435,600.00	57,960.00	0.00
金融资产小计	578,080.00	-2,135,208.02	-63,359,621.98		1,185,240,650.00	1,514,435,600.00	57,960.00	0.00
上述合计	578,080.00	-2,135,208.02	-63,359,621.98		1,185,240,650.00	1,514,435,600.00	57,96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57,960.00	57,96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衍生金融资产期末金额为负数重分类至衍生金融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362,573.52	20,362,573.52	特定用途	管理人账户、冻结账户等
投资性房地产	92,551,276.65	63,799,214.01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固定资产	492,336,623.92	241,733,839.51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无形资产	1,358,311,473.10	1,140,205,912.43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司法查封
合 计	1,963,561,947.19	1,466,101,539.47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	------------	------

74,761,941.07	27,673,726.85	170.15%
---------------	---------------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上交所白银期货-大有期货	57.81	57.81	-227.88	-6,163.76	97,788.67	134,723.79	0	0.00%
上交所白银期货-方正中期期货	0	0	35.35	-100.3	9,769.05	8,257.62	34.56	0.01%
上交所白银期货-中泰期货	0	0	-25.53	61.6	8,111.2	5,492.63	-40.36	-0.01%
金瑞期货	0	0	4.53	-133.5	2,855.14	2,969.53	0	0.00%
合计	57.81	57.81	-213.53	-6,335.96	118,524.06	151,443.57	-5.8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	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①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①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②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③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1. 2024 年全年套保规模具体情况如下： (1) 母公司期货套保情况：报告期白银卖方开仓 43.65 吨占产出（761.08 吨）5.74%；黄金卖方开仓 0.80 吨占产出（2.68 吨）29.85%；白银买方开仓 58.41 吨占采购原料中含银（581.60 吨）的 10.04%。未超出年度套保总数量（白银不超过 800 吨/年、黄金不超过 3 吨/年）。 (2) 宝山矿业（子公司）期货套保情况：报告期白银卖方开仓 3.27 吨占宝山矿业产出 32.15 吨 10.17%；黄金卖方开仓 0.021 吨占宝山矿业产出 0.082 吨 25.6%；铅卖方开仓 975 吨占宝山矿业产出（12190.53 吨）8%；锌卖方开仓 200 吨，占宝山矿业锌产出规模 13592.1312 吨的 1.47%。未超出年度套保总数量（铅不超过 6,900 吨/年、锌不超过 8,100 吨/年、黄金不超过 50 千克/年、白银不超过 21,000 千克/年）。 2. 2024 年度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期货端亏损 6,537.99 万元，现货端盈余 9,992.95 万元，期货、现货相抵后盈余 3,454.96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期货现货盈亏互抵，未出现意外风险，达到了套保目的。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源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一、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保业务遵循锁定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为基本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选择套期保值合约及平仓时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制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可以较好的防范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市场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经营风险分析 1、原料采购环节风险类型分析 公司目前铅、银冶炼产能大于自身原料生产的供应，需要对外采购铅精矿、银精矿、粗铅等原料以满足冶炼生产。部分原材料由公司从境内采购，供货商点价。在原材料到货未点价时，如果市场价格上涨，将出现成本倒挂情况；在原材料到货点价后到产品销售之间存在时间差，如果市场价格下跌，将造成亏损。属于上、下游均存在风险敞口的风险类型。 2、产品销售环节风险类型分析 在现货销售中，如果市场价格下跌，往往会出现销售不畅的情况，造成产品库存积压，积压库存不但给公司带来现金流问题，同时给公司带来额外的财务成本。如果积压库存产品价格下跌，可能给公司带来亏损风险。此类风险属于现货流动性风险。 （二）其他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波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亏损。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资金量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4、技术风险：期货交易主要是采取网络电子交易委托，如果计算机系统及网络不畅通，可能出现网络技术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以对现货保值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期货头寸必须有相对应的现货敞口保值需求，禁止进行期货投机交易。 公司《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办法（修订）》对套期保值额度、品种、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报告期内，公司持仓的衍生品期货合约，其公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计算，不用设置各类参数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04 月 26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4 年 05 月 17 日

(如有)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4 年	非公开发行	2024 年 04 月 16 日	30,173.25	30,160.82	30,161.15	30,161.15	100.00%	0	0	0.00%	1.8	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	30,173.25	30,160.82	30,161.15	30,161.15	100.00%	0	0	0.00%	1.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 号），批准公司向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不超过 301,732,500 元。基于此，公司向湖南有色集团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1,760,917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01,732,499.93 元，减除发行登记费用人民币 124,302.7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01,608,197.18 元。截至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 301,611,549.76 元，尚未使用 18,012.89 元，募集资金净额减去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差额 21,365.47 元为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296,070,000	1,502,442,386.86	1,221,754,420.21	712,011,014.60	277,982,612.99	235,365,234.21
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旧物资回收	90,000,000	100,869,463.82	74,156,230.32	19,591,035.26	367,557.24	359,707.61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贸易	美元10,000,000	159,639.49	-83,647,342.41	0.00	1,658,829.38	1,658,829.38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产品的网上销售	148,000,000	146,275,585.54	71,492,397.62	473,674,898.53	378,971.87	383,584.64
郴州市金贵置业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普通货物运输服务；大型物件运输；仓储服务；货物运输服务信息咨询	20,000,000	9,512,572.37	5,004,356.59	3,539,541.83	1,765,045.12	1,776,822.40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铅、锌矿开采；矿产品的加工、销售	50,000,000	239,132,675.23	144,428,383.46	1,762,841.60	-47,100,064.98	-47,484,144.75
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矿产资源详查；对矿产业的投资；矿产品加工、销售	50,000,000	176,238,085.73	39,367,737.70	0.00	-2,311,392.76	-2,311,392.76
郴州市贵	子公司	有色金属	20,000,000	1,941,649	-	1,002,660	60,363.05	60,567.23

诚检测有 限责任公 司		检测、稀 贵金属检 测及相关 技术服务	0	. 61	2, 321, 957 . 95	. 39		
郴州市尚 进供应链 管理有限 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管 理服务； 金属材料 销售；金 属矿石销 售；再生 资源销 售；货物 进出口等	100, 000, 0 00	110, 439, 2 39. 74	105, 663, 9 03. 88	745, 800, 3 63. 34	7, 372, 691 . 40	5, 581, 334 . 4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得到提高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上述宝山矿业的财务数据为 2024 年 3-12 月数据；

公司与北京中科富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富海”）在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一号金贵白银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双方拟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中科金贵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科富海以货币出资 2,64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66%，湖南白银以货币出资 1,36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4%。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营业执照》。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5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紧紧

围绕集团使命任务，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以“质效提升年”为抓手，以“居安思危、守正创新”为主线，深化国企改革，乘势而上、倾力而为，加快实施“1234”发展战略，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打造百亿企业。

2025 年公司的主要经营目标：处理粒料 27.5 万吨，生产白银（含硝酸银）1,000 吨、黄金 4 吨、电铅 10 万吨、硫酸 10.7 万吨、氧化锌 1.22 万吨，锑烟灰 3,200 吨、电积铜 2,000 吨、粗铋 2,500 吨、精碲 50 吨、钼粉 25 千克、采掘总量 88.4 万吨，采出铅锌矿量 45 万吨，实现产值 100 亿元以上，全年实现安全零重伤、消防零火灾事故、环境零污染事件、职业病零新增，建设无废集团处置中心，建设美丽湖南白银的“四零两建设”目标。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经理工作细则》等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保障公司治理层各组织机构的规范运作。

公司已经建立起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及高管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在人员方面，公司在人事、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进行独立管理。拥有独立的管理机构和完善的管理制度以及独立的人员考核评价体系。

2、在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产权清晰，资产完整。公司对所属资产具有所有，控制，处置，收益等各项权利。

3、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单独纳税。

4、在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有固定的办公地址和场所，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隶属关系，各自的机构独立运作，自成系统。

5、在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产、销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能力和自主决策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64%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3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2.25%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4 年 05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69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19%	2024 年 09 月 13 日	2024 年 09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95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6.72%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1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
----	----	----	----	------	--------	--------	----------	----------	----------	-----------	----------	----------

							)	(股)	(股)	)	)	因
李光梅	女	41	董事长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郭庆锋	男	45	副董事长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康如龙	男	36	董事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荣起	男	39	董事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3月18日						
石启富	男	57	董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6月12日						
赵雄飞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4年03月15日	2027年03月18日						
杨阳	女	36	董事	现任	2024年09月13日	2027年03月18日						
			财务总监	现任	2025年03月11日	2027年03月18日						
刘兴树	男	62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5月16日						
刘端	女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王辉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杨天足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5月16日	2027年03月18日						
吕英翔	男	3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日	日						
陈念	男	42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邓厚 善	男	49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袁志 勇	男	53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雷 蕾	女	47	财务 总监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5 年 01 月 23 日						
			监事 会主 席	离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扶建 新	男	41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监事	离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19 日						
张圣 南	男	52	副总 经理	现任	2019 年 08 月 30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潘郴 华	男	59	董事 长	离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总经 理	离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何克 非	男	55	副董 事长	离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汤建	男	39	董事	离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曹露 莎	女	30	董事	离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19 日						

黄健柏	男	7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卫建国	男	67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龙建军	男	56	监事	离任	2023年05月19日	2024年03月19日						
罗吉松	男	61	财务总监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王德发	男	58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08月04日	2024年03月19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潘郴华	董事长	离任	2024-03-19	换届
潘郴华	总经理	离任	2024-03-19	换届
何克非	副董事长	离任	2024-03-19	换届
汤建	董事	离任	2024-03-19	换届
曹露莎	董事	离任	2024-03-19	换届
石启富	董事	离任	2024-06-12	个人原因
刘兴树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05-16	个人原因
黄健柏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03-19	换届
卫建国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03-19	换届
龙建军	监事	离任	2024-03-15	换届
罗吉松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03-19	换届
雷 蕾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03-19	换届
雷 蕾	财务总监	离任	2025-01-23	组织工作调整
扶建新	监事	离任	2024-03-19	换届
王德发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03-19	换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光梅	董事长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郭庆锋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康如龙	董事、总经理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赵雄飞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5 日	换届
杨阳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9 月 13 日	换届
杨阳	财务总监	聘任	2025 年 03 月 11 日	工作调动
刘端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王辉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杨天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16 日	换届
吕英翔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陈念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邓厚善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5 日	换届
袁志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雷 蕾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雷 蕾	财务总监	聘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雷 蕾	财务总监	离任	2025 年 01 月 23 日	工作调动
扶建新	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扶建新	监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潘郴华	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潘郴华	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何克非	副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汤建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曹露莎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黄健柏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卫建国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龙建军	监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5 日	换届
罗吉松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王德发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换届
石启富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6 月 12 日	个人原因
刘兴树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5 月 16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李光梅，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6 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钨品厂副厂长；2007 年 4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钨品厂厂长；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长；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综合办主任、党群工作部部长（2010 年 6 月）；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湖南鼎堃贵金属有限

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湖南鼎盛贵金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迪项目筹建负责人；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锑都环保项目总协调；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市场协调部部长；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协调部副部长；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协调部部长；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任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经营部部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郭庆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 10 月生，研究生学历。1998 年 11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郴州市桂东县地方税务局第二分局专管员；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郴州市桂东县地方税务局第二分局副局长；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郴州市桂东县地方税务局第三分局局长；2004 年 11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郴州市永兴县地方税务局副局长；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郴州市安仁县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郴州市桂阳县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2016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嘉禾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2021 年 9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嘉禾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嘉禾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郴州通用航空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2 月至今任郴州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3、康如龙，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1 月生，硕士研究生。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其间：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由湖南黄金集团选派到平江县长寿镇凤田村任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机关第一分工会主席（2016 年 11 月），综合办公室主任（2016 年 12 月）；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1 月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综合办主任、机关第一党支部书记；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综合办主任、选厂厂长兼支部书记，公司工会副主席（2018 年 9 月）；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纪委副书记、综合办主任；201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兼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2020 年 10 月）；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党支部书记（2022 年 3 月）、副主任，兼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2022 年 7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党支部书记、主任，兼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2022 年 8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综合部部长；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任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党群综合部部长，兼湖南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4、荣起，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资产经营二部、业务拓展四部一级业务员；2012 年 2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业务拓展四部、业务审核部（业务管理部）业务副主管；（其中 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7 月借调公司总部投资投行部；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交流至公司总部投资投行部工作）；2014 年 2 月至 2019 年 1 月历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业务审核部（业务管理部）、业务六部、投资投行部业务主管；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经营四部（投资投行部）业务主管；2019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经营四部（投资投行部）副高级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保全二部副高级经理；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赵雄飞，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发展部部长；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

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新邵辰鑫矿产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90 工区党支部书记、区长；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3 年 2 月至今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杨阳，女，杨阳，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10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中南大学商学院国际贸易学专业学习，取得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及经济学硕士学位；2012 年 7 月通过“郴州市委、市政府高学历人才引进计划”分配到郴州市政府口岸管理办公室工作；2012 年 7 月至 2019 年 1 月先后借调至郴州市人才储备中心、郴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调度中心、中共郴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郴州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郴州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分工委工作、跟班学习；2019 年 2 月在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经营管理部工作；2019 年 3 月-2021 年 7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经营管理部副部长；2021 年 7 月-2024 年 3 月任公司科技发展部部长；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兼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

兼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7、杨天足，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 4 月生，中南工业大学有色冶金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南矿冶学院化学系教师、中南工业大学有色冶金系教授、贵金属研究室主任等职务、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重金属冶金与材料研究所所长等职务；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刘端，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4 月生，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系讲师、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系副教授、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副教授、系副主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系党支部书记、副主任（兼），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系党支部书记、副主任（兼）；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王辉，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株洲冶炼厂有色金属研究所副所长、所长、技术中心主任兼书记等职务，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顾问；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10、吕英翔，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8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2012 年 10 至 2013 年 9 月在广州华地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工作；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深圳市现代城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在郴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作，2016 年 8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郴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经营管理部副部长；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郴州市郴投航凯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郴州市郴投航凯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郴州市郴投集智文化旅游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任郴州市郴投集智文化旅游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 年 11 月至今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郴州市郴投集智文化旅游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11、陈念，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5 月生，本科学历。现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机关党支部书记、董事会秘书、党群综合部主任。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湖南东港锑品有限公司采购员；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湖南东港锑品有限公司综合办秘书；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湖南东港锑品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湖南东港锑品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湖南东港锑品有限公司副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支部纪检委员、党群部部长、综合办主任兼任工会副主席；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宝山矿业投资发展办公室主任；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宝山矿业机关综合党支部书记、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投资发展办公室主任；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宝山矿业董事会秘书、机关综合党支部书记、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投资发展办公室主任；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宝山矿业董事会秘书、党群综合部主任、机关党支部书记，兼投资发展办公室主任；2023 年 3 月至今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机关党支部书记、董事会秘书、党群综合部主任；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12、邓厚善，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2 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法律职业资格证。1996 年 9 月至 1998 年 7 月，在湖南省司法学校（湖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法律专业学习；1998 年 8 月至 2002 年 9 月，在永兴县司法局所属县律师事务所工作；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湖南楚君律师事务所工作，任实习律师、执业律师；2005 年 1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郴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苏仙分局工作，任科员、法规股股长；2016 年 9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法务专员、法务部副部长、法务部部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纪检部副部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13、袁志勇，男，中国籍，无境外永居留权，1971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至 1994 年 11 月先后在郴州市电力公司从

事线路检修、变电运行、用电管理等工作；1994 年 11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郴州市电力公司用电管理科副科长；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郴电国际郴州分公司用电管理科科长、支部书记；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郴电国际国际合作部经理（期间担任尼泊尔电力总包项目部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郴电国际董事会秘书；2011 年 2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郴电国际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郴电国际董事、董事会秘书；2020 年 6 月至 12 月任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圣达水电有限公司、四川圣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4、雷蕾，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生，本科学历。1997 年 2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郴州市北湖区支行北街所所长；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2 月在中国建设银行郴州市北湖区支行信贷科工作；2001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 月在中国建设银行郴州市分行公司业务部工作；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4 月为自由职业；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在郴州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部工作；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郴州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部副部长；2013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郴州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部部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融

资部部长；202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2020 年 11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4 年 8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公司工会主席；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

15、扶建新，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大专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郴汽集团汽车贸易服务中心 IT 技术员；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有限公司办公室 IT 管理员、宣传员，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经理管理员、副主任；2012 年 5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6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公司职工监事；2021 年 7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公司工会主席；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16、张圣南，男，中国籍，无境外永居留权，1972 年 8 月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化工工程师，重金属冶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中共党员，湖南省十届科协代表，郴州市四届、五届和六届科协常委。1992 年 8 月至 1996 年 6 月就读于中南大学；1996 年 8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郴州市精细化工总厂先后任车间副主任、主任、支部书记、生产副厂长、生产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生

产技术部主任、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技术环保部部长、2009 年 4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公司生产环保部部长，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公司总裁助理兼总工办主任，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公司副总裁兼生产管理部总监。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荣起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资产保全二组副高级经理（负责人）	2022 年 03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庆锋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4 年 03 月 01 日		是
郭庆锋	郴州通用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否
郭庆锋	郴州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 年 02 月 21 日		否
杨阳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部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	2024 年 07 月 01 日	2025 年 03 月 10 日	是
杨阳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07 月 01 日	2025 年 03 月 10 日	否
刘端	湖南大学	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系支部书记，系副主任（兼），博士生导师	2025 年 03 月 04 日		是
吕英翔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11 月 01 日		是
吕英翔	郴州市郴投集智文化旅游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11 月 01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建立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根据本办法制定和执行公司管理团队成員薪酬与考核相关制度、方案、细则。

2、薪酬的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参与经营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管理团队成員在公司党委会、董事会或经理层交叉任职的，按薪酬系数最高的职务领取薪酬。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7.2 万元/年（税前）。

（3）非职工、不参与经营的非独立董事、监事津贴为 6 万元/年（税前），前述人员在公司领取津贴，应遵从国有企业工作人员“兼职不兼薪”的相关规定。

（4）职工董事、职工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光梅	女	41	董事长	现任	23.03	否
郭庆锋	男	45	副董事长	现任	0	是
康如龙	男	36	董事	现任	23	否
			总经理	现任		
荣起	男	39	董事	现任	0	是
石启富	男	57	董事	离任	0	是
赵雄飞	男	51	董事	现任	87.6	否
杨阳	女	36	董事	现任	0	是
			财务总监	现任		
刘兴树	男	62	独立董事	离任	3	否
刘端	女	46	独立董事	现任	5.65	否

王辉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5.65	否
杨天足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4.5	否
吕英翔	男	3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陈念	男	42	监事	现任	22.3	否
邓厚善	男	49	监事	现任	12.46	否
袁志勇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23.33	否
			董事会秘书	现任		
雷 蕾	女	47	财务总监	离任	18.43	否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扶建新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23.33	否
			监事	离任		
张圣南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23.33	否
潘郴华	男	59	董事长	离任	0	是
			总经理	离任		
何克非	男	55	副董事长	离任	0	是
汤建	男	39	董事	离任	0	否
曹露莎	女	30	董事	离任	0	是
黄健柏	男	70	独立董事	离任	1.8	否
卫建国	男	67	独立董事	离任	1.8	否
龙建军	男	56	监事	离任	2.09	否
罗吉松	男	61	财务总监	离任	3.53	否
王德发	男	58	副总经理	离任	0.63	否
合计	--	--	--	--	285.46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董监高于 2024 年 3 月开始履职，薪酬数据不是一个完整年度，同时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宝山矿业除外）2024 年的年度考核尚未完成，本次披露的薪酬数据不包含绩效工资等。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7 日	2024 年 02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01 日	2024 年 03 月 0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024 年 03 月 1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27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33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6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21 日	2024 年 06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74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8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02 日	2024 年 09 月 0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

			号：2024-090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4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99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1 日	2024 年 12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08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1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光梅	8	3	5	0	0	否	3
郭庆锋	8	3	5	0	0	否	3
康如龙	8	3	5	0	0	否	3
荣起	11	4	7	0	0	否	4
石启富	5	3	2	0	0	否	2
赵雄飞	8	3	5	0	0	否	3
杨阳	3	0	3	0	0	否	1
刘兴树	5	3	2	0	0	否	2
刘端	8	3	5	0	0	否	3
王辉	8	3	5	0	0	否	3
杨天足	6	1	5	0	0	否	2
潘郴华	3	1	2	0	0	否	1
何克非	3	1	2	0	0	否	1
汤建	3	1	2	0	0	否	1
曹露莎	3	1	2	0	0	否	1
黄健柏	3	1	2	0	0	否	1
卫建国	3	1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议的各类事项作出科学审慎决策，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卫建国、何克非、黄健柏	1	2024 年 01 月 29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刘端、郭庆锋、王辉	3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的报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资产处置的议案；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关于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			

				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天足、康如龙、刘端	1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审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			
战略委员会	李光梅、郭庆锋、康如龙、荣起、赵雄飞、王辉	1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审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提名委员会	黄健柏、何克非、刘兴树	2	2024 年 02 月 28 日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 年 03 月 15 日	关于审核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核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核公司财务总监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核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王辉、李光梅、刘兴树	1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关于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王辉、李光	1	2024 年 09	关于审查公			

	梅、杨天足		月 01 日	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	-------	--	--------	------------------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2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2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0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57
销售人员	27
技术人员	161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243
合计	1,2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23
本科	319
大专	282
中专及以下	601
合计	1,226

2、薪酬政策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参照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子公司负责人综合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根据本办法制定和执行公司管理团队薪酬与考核相关制度、方案、细则。管理团队成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股权激励、超效益奖构成。

公司结合自身的具体情况制定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该薪资制度经总经理办公会、党委会和职工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依据该薪酬制度，员工薪酬由工资（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奖励、津补贴、加班工资、员工福利等组成。对引进的特殊人才、项目管理人员、后勤服务人员等原则上采用市场化协议薪酬。公司建立管理、专业技术、生产类操作三个员工职业晋升通道。

为构建学习型企业，加强员工教育培训管理，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进一步适应公司规模化的生产经营对各类人才的需要，以及员工职业发展、工作岗位的不同，有计划、有目的进行培训，“因材施教”、“学以致用”。

3、培训计划

（1）培训的种类与方式

1. 员工培训分为内部培训和外训学习。内部培训是指在公司内举办的各种形式的教育培训班；外训学习是指由公司统一组织选派员工以脱产的方式，参加多种形式的学习。外训学习的方式主要有“学历（指大专以上）学习”（简称学历学习）和“外训进修”。

2. 内部培训以公司下达的《年度培训计划》为准，定期举办各种形式的培训班，由人力资源部与相关部门共同组织实施，主要形式有：

新员工岗前的教育培训：通过岗前教育培训使新员工初步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公司对新员上岗后的基本要求，使新员工熟悉一般业务知识和了解事务处理程序，让新员工尽快地适应新的工作岗位。

普通在职员工内部教育培训：通过教育培训帮助在职员工掌握技术、更新知识，进一步提高业务工作技能和熟悉生产工艺流程。

中、高层人员的教育培训：由人力资源部或者联系有关专家、教授来公司讲课，增强中、高层人员的综合知识，帮助中、高层管理人员进一步掌握和了解技术、生产工艺等方面的内容，提高企划和技术管理能力。

（2）培训计划的制定、调整和实施

1. 公司各部（室）、厂在当年 11 月底之前制订下一年度培训计划上报公司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部在 12 月底之前制定出公司下一年度的教育培训计划，经总经理批准后，下发到公司各部门、厂，并由人力资源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其他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具体参照《传帮带师徒合同管理办法》、《讲师团管理办法》执行。

2. 在教育培训前，公司各部门、厂如需在课程、人员或时间上有所调整，应在 10 日之前通知人力资源部，以便人力资源部及时调整培训计划，否则按原计划组织实施。

3. 公司的培训工作由人力资源部组织实施，如考虑到公司师资力量薄弱，公司可有针对性地对急需外训的业务管理骨干和岗位技术能手，采取委托培训的方式送出深造，但必须报总经理或董事长批准。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846,72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08,812,700.0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并得到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三位一体”管理体系，全维度防控公司风险；建立了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事项清单，确立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流程；组织修订及新建了公司各项制度。公司持续推进内控、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监督整合优化相关工作，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1) 控制环境无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2) 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存在重大舞弊行为，给公司带来重大不利影响；(3) 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4) 可能改变收入或利润趋势的缺陷；(5)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6) 已经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 30 日后，并未加以改正；(7) 未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影响较重的；(8)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1) 控制环境有效性差，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2) 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存在的重要舞弊行为，但未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的；(3)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4)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5)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6) 已经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 30 日后，并未加以改正；(7) 可能影响收入或利润趋势的缺陷；(8) 未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有一定影响的。	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 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4) 媒体频频曝光重大负面新闻，难以恢复声誉；(5) 公司未对安全生产实施管理，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6)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严重；(7)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指标：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合并营业收入的 0.5%；重要缺陷：合并营业收入的 0.5%＜错报金额≤合并营业收入的 1%；重大缺陷：合并营业收入的 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指标：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合并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合并资产总额的 1%＜错报金额≤合并资产总额的 2%；重大缺陷：合并资产总额的 2%＜错报金额。	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S）：重大缺陷：S＞合并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合并资产总额的 0.5%＜S≤合并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S≤合并资产总额的 0.5%。潜在负面影响：重大缺陷：对公司带来较大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重要缺陷：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一般缺陷：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白银公司）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以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湖南白银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湖南白银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0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进行了认真梳理，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开展了自查自纠，真实、准确、完整地上报了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规范治理也起到进一步的指导作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郴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工业废水铊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铅锌行业规范条件》（2020 年）、《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湖南白银所有项目环评及验收合格，行政许可手续齐全，并持续按照换证要求延续各项证件。2024 年按期缴纳环境污染责任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完成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 2023 环境信用评价等级评审工作，评定等级为蓝牌企业；完成实验室废物内部协同处置项目验收；排污许可证企业名称与法人代表变更；银冶炼二期烟气尾气深度治理项目和酸性废水深度处理系统升

级改造项目郴州市高新区发改备案，已通过专家评审会，拿到行政审批部门批复。

2、宝山矿业所有项目环评及验收合格，行政许可手续齐全，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2024 年上半年按期缴纳环境污染责任险、安全生产责任险、排污权费、环保税等；被湖南省生态环境厅评定 2023 年环保诚信单位。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干式过滤+湿式过滤连续排放	四	生产区内制酸系统、还原炉系统、反射炉系统、银冶炼系统	14.555	《工业炉窑排放标准》 《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25.22963 吨	340 吨	未超标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干式过滤+湿式过滤连续排放	四	生产区内制酸系统、还原炉系统、反射炉系统、银冶炼系统	4.84	《工业炉窑排放标准》 《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7.21409 吨	未核定	未超标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铅、镉、砷等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二	尾矿废水处理站外排口/家属坝外排口	化学需氧量均值 8.89mg/L、氨氮均值 0.924mg/L、铅均值 0.00379mg/L、镉均值 0.0006mg/L、砷均值 0.00592mg/L	《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48.65 吨	101.82 吨	未超标

对污染物的处理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一）废水防治设施方面：厂区废水基本实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生产区建立了 5 套内部水循环系统、1 个事故应急池、1 套 1 万 m³的废水收集系统、1 个日处理能力达到 120m³/d 的酸性废水处理站（正在新建一套 120m³/d 酸性废水深度处理设施，采用气液强化硫化处理工艺）、1 个日处理能力达到 3600m³/d 的总废水处理站，废水处理采用中南大学专利技术生物制剂，废水水质符合循环回用标准，以及达到[《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工业废水铊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要求限值。

（二）废气防治设施方面：根据铅锌冶炼企业的行业特点，公司已建设投入运行的主要废气治理设施有：1 套制酸系统、1 套静电除尘器、17 套脉冲袋式收尘器、5 套脱硫设施、4 套烟气在线监测等环保设施，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大气污染物指标可稳定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标准限值。增加 6 台雾炮机，加大地面清扫和洒水降尘，最大限度降低无组织污染物的形成。正在实施银冶炼二期烟气尾气深度治理项目，拟实现工艺、环集烟气分离，分别采用离子液处理工艺和石灰石膏法处理工艺。

（三）废渣防治设施方面：建有 5 个符合“三防”要求固废临时堆存的专用渣棚、1 个处理冰铜渣料的富集炉、1 个处理铅浮渣的反射炉、1 个处理阳极泥的侧吹炉和 2 套烟灰返回配料的生产设施，可合理综合利用自产中间物料，不仅能最大限度促进厂内固体废物的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而且专用渣棚防腐防渗防流失措施可保障固体废物堆存可靠性。

（四）噪声防治设施方面：生产设备均安装减震设施，并采取一定隔挡、消音器安装等减弱噪声源措施，可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相关要求。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一）废水防治设施方面：厂区废水基本实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建立了 1 个日处理能力 8000m³/d 的井下废水处理站、1 个日处理能力 10000m³/d 的尾矿废水处理站，均采用絮凝沉降法处理，确保外排废水达到《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工业废水铊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要求限值。

（二）废气防治设施方面：选矿破碎、筛分为湿式动力除尘器，扬尘采用洒水抑尘等措施，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6-2021）。

（三）废渣防治设施方面：选矿尾砂入宝山尾矿库规范贮存；建设投入运行 1 座全尾砂膏体充填站，提高尾砂利用率，减少尾砂入库，实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

（四）噪声防治设施方面：生产设备均安装减震设施，并采取一定隔挡、消音器安装等减弱噪声源措施，可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相关要求。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安装有四套废气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对烟气基本参数及颗粒物、二氧化硫等污染物排放浓度进行实时监测。

2、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公司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公司对废气、循环水、生活污水、厂界噪声、厂界环境等进行月度、季度性监测，所有监测结果均符合环保要求，并在生态环境部相关平台进行公布。

3、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频次开展自行监测内容作为补充，所有监测结果均符合环保要求。

4、根据年度环境监测计划，环境监测工作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进行，监测结果定期向主管部门备案。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公司对两个废水排口分别安装了废水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对 PH、化学需氧量、氨氮等污染物排放浓度进行实时监测；

2、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公司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公司对废水进行月度、季度性检测；对废气、厂界噪声进行季度性监测，所有监测结果均符合环保要求，并在生态环保平台进行公布。

3、根据上级环保部门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内容作为补充，所有监测结果均符合环保要求。

4、根据年度环境监测计划，环境监测工作委托第三方检验检测单位进行，监测结果定期向主管部门备案及平台公布。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湖南白银 2024 年 5 月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工作，7 月 12 日召开专家评审，通过专家评审，2024 年 10 月份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工作并到行政审批部门备案；

2、根据应急预案风险辨识情况，湖南白银组织了 3 次应急演练，通过“看、用、学、练”，让安全环保知识厚植于员工群众，不断提高员工应急处置能力。

3、根据《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内容，宝山矿业组织了 2 次应急演练，全面保证公司应急处置能力。结合安全生产月开展系列活动，增加风险辨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4、宝山矿业 2024 年 5 月已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成修订，已在主管部门备案。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1、渣棚修复和完善；2、水沟防腐防渗完善；3、银冶炼二期尾气升级改造项目；4、酸性废水深度治理升级改造项目；5、厂区布袋除尘器及集气系统改造；6、脱硫塔运行；7、制酸系统运行；8、总废水处理站运行；9、环保水样采集、分析及环境监测；10、固体废物处置费用；10、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维护；12、环境污染责任险缴纳等。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 污污分流项目；2. 防渗措施完善；3. 废水处理站运行；4. 全尾砂膏体充填站运行；5. 环境质量检验监测；6. 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维护；7. 排污权费缴纳；8. 环境污染责任险缴纳等。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自觉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日常管理体系和生产经营活动中，在不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认真维护供应商和客户利益，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关爱员工、热心公益，回报社会，实现企业与员工、社会、资源环境的和谐发展。

1、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平公正对待所有股东，保证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1）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现代公司治理制度，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实现常态化有效运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会严格履行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的各项职责；董事会及时制定公司经营计划和进行重大事项决策；监事会认真加强财务、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内部监督约束；管理层积极组织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同时，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

（2）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

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特别是对于可能影响股东和其他投资者投资决策的重大信息，第一时间对外发布、报送，并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保密、登记工作，严格按照格式要求及时、规范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报送工作，保证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规范了内部信息披露工作程序，不存在选择性披露。此外，确保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并通过电话、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2、积极履行环保责任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集团安全环保工作部署，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理念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环境理念，转作风、促落实，落实主体责任，大力开展安全环保培训，提升全员安全环保意识。全年实现了“零火灾事故、零环境污染事件、零新增职业病例”的目标，在公司全面深化改革的形势下，安全环保形势总体上稳定向好。

3、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德才兼备”的选人、用人、育人理念，重视员工的未来职业发展规划，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利益，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形成了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1）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确保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劳动合同的管理，建立了完善的职工权益保障体系，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2）健全职业晋升通道

为提升员工个人素质和能力，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营造公平、公正、公开的竞争机制，通过多种方式为员工提供平等的发展机会。公司制定各项员工晋升制度，如《员工职业通道管理办法》等，按照技术类和管理类职业，规范员工的晋升、晋级申请、考核、评定等工作流程，鼓励员工在更大平台、更高岗位上发挥特长，促进公司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3）注重员工的再学习和持续性培训

教育培训是企业发展的新动力，公司非常注重员工的培养，帮助和规划员工职业生涯的发展，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员工培训体系，并制定了《员工培训管理办法（暂行）》。

公司于报告期开展了“白银夜校”培训，形式多样，覆盖范围广泛。培训讲师内外结合，既有来自公司各专业的行家里手，更请来行业技术专家和相关领域学者，成功地将培训活动延伸至课堂、生产一线和实验室，分层次分批次对中高层核心团队、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生产操作工人进行多方位培训，以快速培优员工适应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高质量发展需要。

自4月9日白银夜校创办以来，作为贯彻落实集团“能力提升年”、“推动人才强企战略”的重要平台，持续推动公司大培训、大宣贯、大提升，共开展培训47场次，参培人数达到2,079人次，有效提升了全员履职能力，为支撑公司“1234”战略规划的实施赋能助力。

4、公共关系和公益事业

公司的稳定发展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公司重视与社会各方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并以高度社会责任感回报社会、服务社会。

受今年第 3 号台风“格美”影响，湖南省郴州市遭遇极端强降雨天气，全市 111 个乡镇不同程度受灾，资兴市降雨量更是突破全省历史极值，多区域遭遇险情，强降雨引发的灾害严重威胁了人民群众的生活和财产安全，受灾群众安置及灾后重建工作艰巨。

公司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抗洪救灾的指示精神，并指派一名员工驻村对口支援资兴市成康村灾后重建工作；公司全资子公司宝山矿业通过郴州市慈善总会捐款专户捐赠人民币 100 万元，助力郴州市受灾群众重建家园。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按照郴州市委的统一安排和部署，2023 年 5 月 31 日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与公司子公司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湖南有色黄沙坪矿业有限公司联合派出的 3 人工作队进驻桂阳县白水瑶族乡泉田村开展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主要工作如下：

1. 工作队紧紧围绕群众利益无小事，积极想方设法为村民解决生产上的困难。根据 2023 年村民种植水稻情况，2024 年工作队人员向派出单位争取资金，并在短时间内联系相关农业生产单位和机构出资近 4 万余元购买了春耕优良谷种 1,000 斤，发放给村户解决春耕生产实际困难，为水稻种植丰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 由于 2023 年刚驻村开展工作放发的禽苗效果不理想，今年工作队首先入户走访了解村民想法，得知很多村民倾向于本地禽苗，一是本地禽苗能更快更好地适应环境，不容易生病；二是成熟出栏时能卖个好价钱。工作队便走访白水瑶族乡 10 几个村寨后，为在家村民发放优质本地鸡苗 1,000 余只，出资 1 万余元。

3. 由于 2023 年夏季，全村遭遇到前所未有的大雨，造成村内 11 组（高车岭）650 平方米山地崩塌，给村民生产生活造成不便。经工作队的积极协调，市县职能部门审批了治理工作方案，目前已完成施工。

4. 为了村集体收入得到增长，工作队向市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相关部门汇报，希望能将泉田村光伏发电项目进入乡村振兴项目库。通过多方走访协调，批准同意了村内近 80kw 光伏项目，目前此项目已施工、验收完成，将为村集体经济每年增加约 3 万元。

5. 为了更好的服务村民，在春耕秋收季节工作队都组织队员前往村民家中田间地头，协助村民搞好生产。工作队员不光是在村民农忙时能坚持到村民家中“帮忙”，通过一系列的贴近农村工作生活，树立工作队良好的形象和认可度，增强群众对乡村振兴工作的信心。

6. 今年来工作队加强了与县乡政府联系，为村里猕猴桃种植基地争取 7 万元项目资金，为基地内增补猕猴桃苗，搭建利于猕猴桃生长的网架。

7. 自去年 6 月工作队进驻以来，先后投入 10 余万元改造村相关设施，今年已落实村委会前坪，部分山塘安全围栏，村委宣传栏等处设施进行改造，目前除村委会院内食堂未完工外其他均完成改造施工，预计投入资金 10 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质量的承诺	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与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并合法拥有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且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3、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二）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2、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以非正当途径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运作并行使职权。 （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4、保证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发生恶性及不正当的同业竞争。5、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上市公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司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公司将以优先维护上市公司的权益为原则，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2、本公司保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独立自主经营，不会利用自身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会限制上市公司发展或正常的商业机会，并公平对待上市公司及各相关企业，按照其各自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参与公平竞争，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4、以上承诺在本公司拥有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控股期间	履行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2、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对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以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4、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	自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23 年 12 月 10 日	6 个月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之承诺	1、本公司/本人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2、本公司/本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	2023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等), 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 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 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 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出具的其他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4、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 本公司/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 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 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 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 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 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 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的, 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湖南矿产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之承诺	1、本公司/本人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 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2、本公司/本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 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 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 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 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出具的其他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4、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 本公司/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 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 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 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 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 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	2023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或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之承诺	1、本公司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上市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3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二、继续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进行非法干预。四、继续保持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本公司不会破坏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不干预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本公司不会干预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五、继续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本公司将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机构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不会破坏上市公司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二、继续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本公司保证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控股期间	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将确保及维持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四、继续保持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将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五、继续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本公司将确保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机构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六、违反上述承诺的责任承担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湖南矿产集团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 承诺	一、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二、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将确保及维持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四、保持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将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五、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本公司将确保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机构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六、违反上述承诺的责任承担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控股 期间	正常履行 中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湖南黄金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 公司独立性的 承诺	一、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二、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将确保及维持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四、保持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将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五、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本公司将确保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机构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的规定，不利用股东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六、违反上述承诺的责任承担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持股 期间	正常履行 中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湖南矿产集 团、湖南黄金 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 竞争的承诺	1、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本公司即将所持有的桂阳县大坊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坊矿业”）等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相关企业的全部股权委托上市公司或宝山矿业进行管理，委托期限至本公司所持有的相关企业股权注入上市公司之日或相关企业破产、解散、注销之日或本公司不再持有相关企业的股权之日（以孰早为准）。托管期间，本公司将把相关企业除所有权、处置权、收益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上市公司或宝山矿业行使，本公司尊重上市公司对相关企业的经营管理权等各项托管权利并向上市公司或宝山矿业支付合理的托管费用，托管费用按相关企业当年收入的千分之二并乘以本公司所持相关企业的股权比例计算。托管期限内，大坊矿业的经营收益和亏损仍由其股东享有和承担。2、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5 年内，在对大坊矿业进行托管的基础上，本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注入上市公司、关停、注销、对外转让股权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托管期间若大坊矿业达到如下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本公司将启动法定程序以市场公允价格将相关企业注入上市公司：（1）生产经营规范，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方面符合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2）运营稳定、盈利状况良好且注入金贵银业不会摊薄金贵银业每股收益；（3）股权、资产权属清晰，股权、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4）内部控制及独立性符合相关法律法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控股 期间	正常履行 中

			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5）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本公司原则上同意相关企业注入上市公司，并承诺继续履行法定程序，积极推进所需的各项工作。3、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4、本公司取得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后，除上述需要解决的潜在同业竞争外，本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5、无论何种原因，若本公司获得有关与上市公司具有直接竞争关系的投资、开发及经营机会，本公司承诺上市公司优先享有上述投资、开发及经营机会；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投资、开发及经营机会，则本公司可以先行进行投资、开发及经营，届时就因此而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就解决的时间及方式另行做出承诺。6、本公司在避免和解决潜在同业竞争方面所做的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有义务督促并确保上述其他企业执行本文件所述各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7、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企业（含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目前不存在与金贵银业（含金贵银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二、本企业未来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金贵银业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三、本企业未来不会向与金贵银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营销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四、本企业不会利用对金贵银业控制关系损害金贵银业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充分尊重和保证金贵银业的独立经营和自主决策。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控制金贵银业或者金贵银业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企业违反本承诺给金贵银业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及时向金贵银业足额赔偿相应损失。本企业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金贵银业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控股期间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不利用本公司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控股期间	履行完毕

			序。5、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矿产集团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不利用本公司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5、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控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不利用本公司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5、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取得上市公司股权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矿产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的，不受该股份锁定期限制）。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023 年 04 月 18 日	36 个月、18 个月	正常履行中

			（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本次发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调整后的价格计算）。2、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期约定。4、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则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5、如本次交易因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对价股份”）自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的，不受该股份锁定期限制）。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本公司持有的对价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本次发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调整后的价格计算）。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所持对价股份，由于上市公司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期约定。3、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则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4、如本次交易因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23 年 04 月 18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矿产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1、本公司已经依法对标的资产履行法定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其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或其他影响其合法存续、正常经营的情况。2、本公司对标的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本公司真实持有该资产，不存在委托、信托等替他人持有或为他人利益而持有的情形；作为标的资产的所有者，本公司有权将标的资产转让给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3、本公司所持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其他质押、担保，未被司法冻结、查封或设置任何权利限制，不存在法律法规或目标公司《公司章程》所禁止或限制转让或受让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可能引致诉讼或可能引致潜在纠纷的其他情形。4、本公司拟转让的上述标的资产的权属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如因发生诉讼、仲裁等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本公司承担。5、本公司进行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障碍。	2023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矿产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业绩补偿保障措施的承诺	1、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获取的上市公司股份将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避补偿义务；2、未来质押对价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质押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的情形，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2023 年 04 月 18 日	至 2026 年度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1、自有关本次交易的上市公司重组预案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2、上述股份包括本人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3、如违反上述承诺，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执行。由此给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3 年 04 月 18 日	上市公司重组预案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1、自有关本次交易的上市公司重组预案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2、上述股份包括本公司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3、如违反上述承诺，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执行。由此给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3 年 04 月 18 日	上市公司重组预案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	履行完毕

					完毕 期间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公司及其原控 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董 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2013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 有效	正常履行 中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金贵银业、曹 永贵、曹永 德、陈占齐、 冯元发、何静 波、刘承锰、 马水荣、覃文 庆、唐武军、 汪健、谢兆 凤、熊德强、 许军、张洪 民、张平西、 张小晖	关于失信补救 措施的承诺	本人作为金贵银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金贵银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金贵银业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应获得的金贵银业现金分红，归金贵银业所有，直至恢复履行承诺事项；3、本人将停止在金贵银业领取薪酬，直至恢复履行承诺事项；4、本人将停止行使所持金贵银业股份的投票权，直至恢复履行承诺事项；5、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金贵银业所有；6、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金贵银业承诺：1、如果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2014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有效	正常履行 中
其他承诺	曹永贵	关于不谋求上 市公司控制权 的承诺	1、本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直接及间接持股金贵银业全部股份（以下简称“弃权股份”）对应的股东大会召集权、提名权、提案权及表决权等股权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依法请求、召集、召开和出席金贵银业股东大会，提交包括提名、推荐、选举或罢免董事、监事在内的股东提议或议案及其他议案，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上市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等股东权利）（以下简称“弃权权利”），亦不会委托第三方行使前述弃权权利，仅保留该等股份对应的分红权、收益权与最终处置权。如因司法处置、质押式回购业务平仓或等原因导致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减少的，就本人剩余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人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安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通过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增持的金贵银业股份或由于金贵银业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金贵银业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弃权承诺安排。2. 本人并确保本人关联方和一致行动人：（1）不会以所持有的金贵银业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金贵银业的实际控制权；（2）不会以委托、征集股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及其他任何方式单独或共同谋求金贵银业的实际控制权。若本人向其关联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转让上述金贵银业股份的，本人应当确保受让人自受让之日起亦做出本承诺函项下的同等承诺。本承诺自出具日至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金贵银业任何股份之日止持续有效。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给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0 年 12 月 29 日		正常履行 中

其他承诺	曹永贵	关于放弃股东权利的承诺	1. 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直接及间接持股金贵银业全部股份（以下简称“弃权股份”）对应的股东大会召集权、提名权、提案权及表决权等股权权利（以下简称“弃权权利”），亦不会委托第三方行使前述弃权权利，仅保留该等股份对应的分红权、收益权与最终处置权。2. 本人同意，自本函出具之日起，自愿放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届时有效的上市公司章程行使弃权股份对应的弃权权利，不得亦不会行使弃权股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权利：（1）依法请求、召集、召开和出席金贵银业股东大会；（2）提交包括提名、推荐、选举或罢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股东提议或议案及其他议案；（3）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上市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4）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对股东大会每一审议和表决事项进行投票。如因司法处置、质押式回购业务平仓或等原因导致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减少的，就本人剩余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人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安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通过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增持的会贵银业股份或由于金贵银业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金贵银业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弃权承诺安排。若本人向其关联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转让上述金贵银业股份的，本人应当确保受让人自受让之日起亦做出本承诺函项下的同等承诺。本承诺自出具日至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金贵银业任何股份之日止持续有效。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给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0 年 12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本公司原对房屋及构筑物类资产的折旧年限采用 20 年核算, 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改按 20-40 年核算。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固定资产	999,080.80
		投资性房地产	3,746,165.64
		未分配利润	4,745,246.44
		2024 年度利润表项目	
		其他业务成本	- 2,187,849.47
		管理费用	- 2,557,396.97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生军、贺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郑生军 5 年、贺胜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 1,70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与曹永贵、许丽、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516	否	收到了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湘民申 2766 号	法院驳回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的诉讼请求。该诉讼是公司司法重整的遗留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本期或期后利润	无	2025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08

				造成影响。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与曹永贵、许丽、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5,539.83	否	公司已收到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及相关材料，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或裁决。	公司收到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及相关材料后，积极应诉，目前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或裁决。该诉讼是公司司法重整的遗留事项。	无	2024 年 03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39
中金嘉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咨询顾问协议纠纷	1,662.74	否	一审驳回中金嘉禾全部诉讼请求，驳回公司全部反诉请求。案件受理费 12564.12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中金嘉禾负担，反诉受理费 54371.7 元由公司负担（已交纳）。	二审已开庭但尚未结案，该诉讼是公司司法重整的遗留事项。	无	2024 年 11 月 1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05
曹永德与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5,600	否	公司已收到郴州市苏仙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及相关材料。	一审已开庭，因案件复杂，暂时休庭，将择日继续开庭，公司将积极应诉；公司已将本案件纳入了公司的重整计划的暂缓债权，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造成影响。	无	2024 年 07 月 0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77
曹叶玉与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2,355.86	否	公司已收到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湘 1003 民初 1797 号	法院准许原告曹叶玉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案件受理费由原告承担。公司已将本案件纳入了公司的	无	2025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08

				重整计划的 暂缓债权， 不会对公司 本期利润或 期后利润造 成影响。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与西藏墨竹工卡元泽选矿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4,679.07	否	二审判决如下：1、撤销西藏自治区墨竹工卡县人民法院（2023）藏0127民初172号民事判决；2、西藏墨竹工卡元泽选矿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偿还技改垫资款1,810.412259万元；3、驳回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的其他上诉请求；4、驳回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公司已收到西藏自治区墨竹工卡县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3）藏0127民初172号。西藏墨竹工卡元泽选矿有限公司已提起再审，暂未开庭。	再审暂未开庭，公司对上述金额根据会计准则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期后利润造成影响。	无	2024年09月1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94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与西藏昊昶实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742	否	一审法院判决驳回昊昶全部诉讼请求。二审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179,062.1元由昊昶实	二审维持原判，驳回昊昶全部诉讼请求，本案判决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造成影响。	无	2024年12月2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15

			业负担。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郴投发展投资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发挥郴投供应链公司在融资及采购渠道的优势，由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公司生产必须的原材料，采用赊销方式供应给公司及为公司采购原材料代付货款。	按成本加合理的费用和利润	铅精矿类，铅结算平均价为16,934元/吨，银结算平均价的6,578元/公斤。粗铅类，铅结算平均价为17,000元/吨，银结算平均价的6,556元/公斤；金结算平均价545元/克；铋结算平均价为28,546元/吨，锑结算平均价为53,495元/吨。粗银类，银结算平均价的7,320元/公斤；金结算平均价574元/克。	353,607.26	51.82%	300,000	是	合作协议约定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赊销给公司原材料的货物基准价为：铅为定价日发货当日（含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现货连续五个交易日1#铅结算的平均价；银为定价日发货当日（含当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连续五个交易日2#银结算平均价；金为定价日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上海黄金交易所现货连续五个交易日9995加权平均价；采购定价方式为：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向上游供应商采购价（A）和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资金成本（B）的基础上加合理销售利润值（C%）的方式确定销售给公司的价格，即销售价格=	铅精矿类，铅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1#铅结算的平均价减扣500元/吨，银为定价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2#银结算平均价的85%-91%；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9995加权平均价的89.5%-90.5%；铋锑铜按铅计价。粗铅类，铅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1#铅结算的平均价减扣250元/吨，银为定价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2#银结算平均价扣减200-300元/公斤；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9995加权平均价扣减20-25元/克；铋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1#铋结算的平均价的40%；锑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1#锑结算的平均价的40%。粗银类，银为定价日T+D实时行情扣	2024年05月1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69

										(A+B) * (1+C%); 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资金成本加合理销售利润值的总和不超过 7%的年化成本。	减 18 元/公斤; 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减 2 元/克。		
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销售产品	发挥“辰州牌”金锭品牌优势, 提高合质金销售业务的效益和效率。	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 T+D 实时价格, 点价销售, 扣减 0.5 元/克。	114,378.15	80.28%	150,000	否	提货当日付款 95%货款, 双方品质交换完成后最终结算后, 补足尾款。	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 T+D 实时价格, 点价销售, 扣减 0.5 元/克。	2024 年 05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4-069
合计				--	--	467,985.41	--	45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 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露日期						有)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06 月 03 日	8,000	2016 年 06 月 03 日	3,000				2016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	否	否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06 月 03 日	6,800	2016 年 06 月 03 日	6,800				2016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31 年 2 月 28 日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4,8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9,8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9 日	10,000	2025 年 02 月 18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签订日起 12 个月	否	是
郴州市尚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9 日	1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签订日起 12 个月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10,000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C3)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0,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2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A2+B2+C2)	1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4,8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A4+B4+C4)	19,8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02%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公司向湖南矿产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同时拟向湖南矿产集

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相关法规，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8。

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6。

2023 年 6 月 1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7。

2024 年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 号）。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3。

2024 年 2 月 8 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7。

2024 年 2 月 29 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3 月 1 日上市。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2。

2024 年 3 月 22 日，根据公司与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开立。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38。

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成，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上市。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46。

（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2023 年 11 月 22 日，钱林洁通过司法拍卖途径竞得曹永贵所持公司限售股 5,336,309 股已办理完毕相关过户登记手续。钱林洁持有限售股份总数 5,336,309 股，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5,336,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31 日。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1。

（三）投资参股合资公司暨建设 15000Nm³/h 制氧装置

公司与北京中科富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富海”）在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一号金贵白银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双方拟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中科金贵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科富海以货币出资 2,64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66%，湖南白银以货币出资 1,36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4%。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

员会颁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6、2024-008。

（四）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变更

公司向湖南矿产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同时向湖南矿产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总股份为 2,210,479,088 股，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21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9.50%，为公司控股股东。2024 年 2 月 29 日，本次交易完成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湖南矿产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0。

（五）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拟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中文名称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金贵银业	湖南白银
英文名称	CHENZHOU CITY JINGUI SILVER INDUSTRY CO.,LTD.	HUNAN SILVER CO.,LTD.
英文简称	JINGUI SILVER	HUNAN SILVER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工商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公司登记机关换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6、2024-032、2024-043。

（六）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实施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的注册资本发生了变更，由 2,210,479,088 元变更为 2,691,327,729 元；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十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7、2024-032。

公司实施完成了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的注册资本发生了变更，由 2,691,327,729 元变更为 2,823,088,646 元；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58、2024-069。

（七）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稀释至 5%以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 号）同意，公司向湖南矿产集团发行 289,204,302 股股份，向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191,644,339 股股份，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480,848,641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为 115,809,375 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募集配套资金前公司总股本由 2,210,479,088 增至 2,691,327,729。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股份数量不变，股份比例由 5.24% 被动稀释为 4.3%，降低至 5% 以下。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25。

（八）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34。

（九）调整公司组织机构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公司拟对原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后的组织机构设置如下：党群综合部、纪检/审计部、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证券法务部、生产技术部、安全环保部、原料部、销售部、富氧熔炼厂、铅铜电解厂、稀贵回收厂、贵金属精炼厂、能源动力厂、质检中心、采购中心。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35。

（十）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

为保证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杨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91、2024-095。

（十一）调整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计划

为持续强化公司投资经营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年度重点建设项目，结合实际投资建设情况，公司董事会调整了 2024 年度投资计划，原投资计划的金额为 25,267.34 万元（包括宝山矿业 8,512 万元，金和矿业 3,095.5 万元），调整后 2024 年度公司计划投资总额 22,105.21 万元，较原投资计划总额减少 3,162.13 万元，调整比例为 12.51%。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87。

（十二）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公司拟将部分固定资产作为标的物与上海江铜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为 10,000 万元，租赁期限 3 年。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01。

（十三）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金福银贵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市分行申请额度不超过 6,500 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信，期限为 1 年。申请公司为该笔融资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金福银贵以其名下资产为公司提供反担保。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07。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协议解除相关经营权承包

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披露的《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发包方宝山矿业与承包方王尤安、廖晓军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签署了《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残零采分公司经营权承包协议》（以下简称“经营权承包协议”），约定发包方将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残零采分公司（以下简称“残零采分公司”）经营权在合同约定期限内（2020 年 6 月 1 日-2025 年 5 月 31 日）发包给承包方以供经营，残零采分公司独立核算、依法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发包方宝山矿业与承包方王尤安、廖晓军签署了《解除协议书》，各方同意解除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签署的经营权承包协议，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自行消灭，且承包方承诺在 2025 年 5 月 31 日前将残零采分公司全部债务清理完毕、将残零采分公司的地面和井下所有资产全部移交给发包方。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72。

（二）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南矿产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

为避免湖南矿产集团、黄金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宝山矿业与湖南矿产集团、黄金集团签署关于金水塘矿业、大坊矿业的股权之托管协议，同意湖南矿产集团将其持有的大坊矿业 40.29%的股权、黄金集团将其持有的大坊矿业 26.71%的股权以及持有的金水塘矿业 88%的股权委托给宝山矿业管理。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59。

（三）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1、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市尚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10,000 万元融资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宝山矿业同意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13。

2、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10,000 万元融资业务，公司全资子公

司宝山矿业同意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14。

（四）公司子公司取得采矿许可证

1、公司子公司金和矿业于报告期内取得西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下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5400002009093220037811），矿山名称：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拉萨市墨竹工卡县帮浦矿区东段铅锌矿，生产规模：10.00 万吨/年，矿区面积：6.5531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6 日至 2034 年 9 月 6 日。铅锌矿为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之一，金和矿业采矿权证获批，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2、公司全资子公司宝山矿业于近期向湖南省自然资源厅提交了所属采矿权湖南省桂阳县宝山铅锌银矿的矿业权变更延续申请，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获得审批通过，并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顺利获取新采矿许可证，本次变更后，宝山矿业采选生产规模从 45 万吨/年扩大至 100 万吨/年，核准生产范围向纯深部扩深 480 米，有利于提高宝山矿业的盈利能力并提高公司原料自给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11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336,309	0.24%	612,609,558.00			-5,336,309.00	607,273,249.00	612,609,558	21.7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12,609,558.00				612,609,558.00	612,609,558	21.70%
3、其他内资持股	5,336,309	0.24%				-5,336,309.00	-5,336,309.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336,309	0.24%				-5,336,309.00	-5,336,309.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05,142,779	99.76%				5,336,309.00	5,336,309.00	2,210,479,088	78.30%
1、人民币普通股	2,205,142,779	99.76%				5,336,309.00	5,336,309.00	2,210,479,088	78.3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2,210,479,088	100.00%	612,609,558.00			0.00	612,609,558.00	2,823,088,64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解除首发后限售 5,336,309 股。

2、2024 年 2 月 29 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新增 480,848,641 股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发行，限售 36 个月；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成，新增 131,760,917 股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发行，限售 18 个月。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 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转入湖南矿产集团及黄金集团账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转入湖南矿产集团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增加导致计算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的股份数增加。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钱林洁	5,336,309		5,336,309		首发后限售股	司法拍卖所得股份，于2024年1月31日解除限售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644,339		191,644,339	首发后限售股	2027年3月1日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0,965,219		420,965,219	首发后限售股	2025年10月16日解除限售股131,760,917股，2027年3月1日解除限售股289,204,302股
合计	5,336,309	612,609,558	5,336,309	612,609,55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4年02月21日	2.51元/股	480,848,641	2024年03月01日	480,848,641		巨潮资讯网	2024年02月29日
人民币普通股	2024年04月02日	2.29元/股	131,760,917	2024年04月16日	131,760,917		巨潮资讯网	2024年04月15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号），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480,848,641股于2024年3月1日发行，限售36个月；于2024年4月15日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 131,760,917 股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发行，限售 18 个月。公司总股本由 2,210,479,088 股增加至 2,823,088,646 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 号），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总股本由 2,210,479,088 股增加至 2,823,088,646 股；公司控股股东由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南矿产集团。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73,912	年度报告 披露日前 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72,524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如有） （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省矿 产资源集 团有限责 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91%	420,965,219.00	420,965,219.00	420,965,219.00	0.00	不适用	0
郴州市发 展投资集 团产业投	国有法人	7.44%	210,000,000.00	0.00	0.00	210,000,000.00	不适用	0

资经营有限公司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79%	191,644,339.00	191,644,339.00	191,644,339.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3%	159,063,972.00	0.00	0.00	159,063,972.00	不适用	0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质押宝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20%	90,227,284.00	-8,381,600.00	0.00	90,227,284.00	不适用	0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62,136,097.00	-1,557,420.00	0.00	62,136,097.00	不适用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 6 号股票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15%	60,588,126.00	0.00	0.00	60,588,126.00	不适用	0
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57,923,275.00	-57,886,100.00	0.00	57,923,275.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51,568,632.00	0.00	0.00	51,568,632.00	不适用	0
河池市交通矿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6%	35,504,531.00	0.00	0.00	35,504,531.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2022 年，公司筹划向湖南矿产集团、黄金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同时拟向湖南矿产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4 年，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 号），2024 年 2 月 8 日完成了资产过户，2024 年 2 月 29 日股份完成划转（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湖南矿产集团、黄金集团分别持有公司 289,204,302 股股份、191,644,339 股股份，分别占公司总股份的 10.75%和 7.12%，合计持股比例为 17.87%，此部分股份限售 36 个月；2024 年 4 月 15 日完成募集资金股份划转，湖南矿产集团持有 131,760,917 股，此部分股份限售 18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7%股份，为其母公司。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9,063,9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63,972.00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质押宝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227,284.00	人民币普通股	90,227,284.00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62,136,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62,136,097.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 6 号股票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0,588,126.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88,126.00
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7,923,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57,923,27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51,568,632.00	人民币普通股	51,568,632.00
河池市交通矿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5,504,531.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04,531.00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35,048,2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48,238.00
李威	32,896,616.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96,61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王选祥	2022 年 07 月 08 日	91430000MABR4F8B56	测绘服务、检测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日期	2024 年 02 月 29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4 年 02 月 29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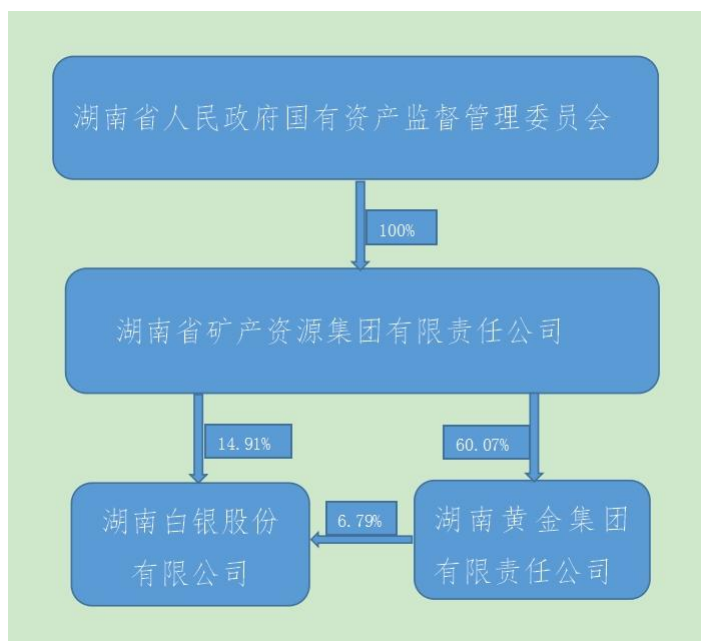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24 年 02 月 29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4 年 02 月 29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14 金贵债	112231	2014 年 11 月 03 日	2014 年 11 月 03 日	2019 年 11 月 03 日	0	7.55%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无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2020 年 11 月 5 日，公司开始实施司法重整，各类公司债的偿还方式与偿还金额参考重整计划有关普通债权的相关条款执行，具体为每家普通债权人普通债权数额 20 万元以下（含 20 万元）的部分以货币形式全额受偿；超过 20 万元的部分，每 100 元以货币形式受偿 2.00 元、受偿转增股票 7.3 股，未受偿的部分公司不再承担清偿责任。“14 金贵债”、“17 金贵 01”、“18 金贵 01”债权审定金额为 103,866.69 万元，受偿现金部分 4,750.12 万元，受偿股票部分为 7,383.18 万股。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逾期时间	未偿还余额（万元）	未按期偿还的原因	处置进展
112231	14 金贵债	2019 年 11 月 04 日	9.6	债权人由于提供的账户不完全，暂时没有兑付	公司将根据债权人的申报情况，按照重整计划执行兑付。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14 金贵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海通大厦	不适用	冉洲舟	0755-23976129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已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每类实际使用资金情况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112231	14 金贵债	70,000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70,000	用于补充日常营运资金（不含临时补流）	70,000	0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07	0.96	11.46%
资产负债率	40.41%	60.63%	-20.22%
速动比率	0.40	0.11	263.6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2,034.54	-14,937.19	180.5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64%	2.06%	14.58%
利息保障倍数	3.49	-0.63	653.9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39	-0.06	14,083.3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46	0.53	741.5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0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5〕2-2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生军、贺胜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白银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湖南白银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湖南白银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和五(一)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湖南白银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07,481.25 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212.47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6,268.78 万元。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湖南白银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合同价格、市场销售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

(4) 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杂质较多、品位较低、不符合生产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 和十四(二)。

湖南白银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电铅、电银、金粉等有色金属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2024 年度，湖南白银公司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31,310.46 万元，其中有色金属及其制品的营业收入为 825,049.3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9.25%。

由于营业收入是湖南白银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 (3) 按月度、产品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单或提货单、结算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货委托函、销售发票等；
- (5) 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负债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湖南白银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湖南白银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湖南白银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湖南白银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湖南白银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湖南白银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1,740,260.06	90,740,171.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578,08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795,381.87	1,782,388.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709,123.56	46,463,270.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613,828.25	28,268,883.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62,687,794.00	1,685,600,787.9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324,545.96	58,690,226.21
流动资产合计	1,706,870,933.70	1,912,123,808.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06,912.73	
长期股权投资	6,078,37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2,220,888.36	111,568,437.56
固定资产	1,447,085,373.07	950,431,300.68
在建工程	33,760,640.88	3,299,240.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731,911.73	14,688,942.03
无形资产	2,059,614,970.20	1,146,644,689.2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199,595.05	48,041,480.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31,422.63	1,651.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11,830.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13,841,919.24	2,274,675,742.08
资产总计	5,520,712,852.94	4,186,799,550.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7,96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8,605,669.34	1,140,798,513.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0,321,003.55	78,856,941.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922,417.54	8,358,310.05
应交税费	31,349,471.77	8,144,816.42
其他应付款	173,086,640.23	322,250,978.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7,563,159.92	429,890,495.64
其他流动负债	9,141,170.47	10,251,402.38
流动负债合计	1,591,047,492.82	1,998,551,457.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44,824,973.9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611,627.19	12,637,898.01
长期应付款	165,047,526.86	154,968,862.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235,641.41	
预计负债	353,316,607.44	1,251,951.53
递延收益	20,312,880.75	25,962,42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289,480.21	125,378.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9,813,763.86	539,771,486.94
负债合计	2,230,861,256.68	2,538,322,944.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23,088,646.00	2,210,479,0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79,762,299.34	2,506,076,379.50
减：库存股	4,325,814.06	4,325,814.06
其他综合收益	9,264,607.05	10,243,289.31
专项储备	46,175,929.17	59,884,926.80
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09,288,519.04	-3,279,055,71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89,851,596.26	1,648,476,606.2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89,851,596.26	1,648,476,606.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20,712,852.94	4,186,799,550.62

法定代表人：李光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秋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940,898.10	83,603,49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578,08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561,946.8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700,970.64	46,065,862.42
其他应收款	167,195,857.38	136,842,539.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33,149,631.12	1,652,091,292.8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53,494.72	54,733,573.99
流动资产合计	1,351,102,798.83	1,973,914,844.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13,230,089.63	1,206,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4,155,831.89	45,394,274.97
固定资产	627,900,292.61	700,396,091.11
在建工程	32,910,156.27	3,299,240.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246,651.77	14,175,488.39
无形资产	254,572,766.61	261,011,543.4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1,816.00	5,045,91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5.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86,350,330.20	2,235,622,550.82
资产总计	4,837,453,129.03	4,209,537,395.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7,96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63,691,408.94	1,072,454,584.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432,069.85	78,148,976.73
应付职工薪酬	25,249,293.36	7,678,925.11
应交税费	6,186,728.31	2,448,323.87
其他应付款	261,970,735.40	342,459,849.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3,533,176.49	404,344,864.16
其他流动负债	1,096,169.08	10,159,366.98
流动负债合计	1,450,217,541.43	1,917,694,891.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4,824,973.9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864,528.31	12,665,121.39
长期应付款	67,047,526.86	56,968,862.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377,937.96	25,122,42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5,378.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289,993.13	439,706,758.79
负债合计	1,546,507,534.56	2,357,401,650.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23,088,646.00	2,210,479,0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02,320,378.82	2,428,634,458.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8,466.62	387,585.00
专项储备	45,276,516.73	58,985,514.36
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未分配利润	-3,024,825,928.26	-2,991,525,348.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0,945,594.47	1,852,135,745.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37,453,129.03	4,209,537,395.7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13,104,638.16	5,139,090,733.56
其中：营业收入	8,313,104,638.16	5,139,090,733.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155,125,295.82	5,275,297,784.16
其中：营业成本	7,769,314,931.10	5,050,972,756.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338,274.49	17,570,245.08
销售费用	7,055,896.48	5,146,767.19
管理费用	197,896,566.27	100,122,792.77
研发费用	41,373,678.51	4,553,169.59
财务费用	83,145,948.97	96,932,052.85
其中：利息费用	83,566,176.67	98,258,441.04
利息收入	2,480,530.15	1,889,502.89
加：其他收益	8,768,794.07	12,978,464.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45,254.51	2,260,85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64,474.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4.50	289,33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1,983.77	-21,987,075.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91,776.20	-4,014,649.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7,466.77	16,890.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629,760.76	-146,663,237.44
加：营业外收入	51,145,178.39	742,612.41
减：营业外支出	5,124,830.52	14,605,129.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650,108.63	-160,525,754.05
减：所得税费用	36,882,916.56	161,857.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767,192.07	-160,687,611.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767,192.07	-160,687,611.4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767,192.07	-160,687,611.48
2.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8,682.26	4,756,685.8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8,682.26	4,756,685.8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8,682.26	4,756,685.8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76,051.62	4,865,096.25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02,630.64	-108,410.37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788,509.81	-155,930,925.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788,509.81	-155,930,925.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光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秋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211,828,163.26	5,145,500,979.76
减：营业成本	7,040,847,418.40	5,043,774,494.92
税金及附加	26,845,765.87	16,865,537.00
销售费用	2,374,193.40	1,478,163.49
管理费用	70,465,280.72	77,018,679.15
研发费用	17,371,888.11	4,553,169.59
财务费用	84,025,805.76	85,757,442.23
其中：利息费用	84,697,034.43	87,415,612.00
利息收入	820,503.20	1,865,142.41
加：其他收益	6,793,996.55	12,912,434.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2,468.06	2,260,85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4.50	289,33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116.81	783,415.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60,337.94	-4,014,649.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20.12	89,454.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71,766.02	-71,625,669.90
加：营业外收入	947,294.07	537,958.31

减：营业外支出	3,645,527.30	14,435,589.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269,999.25	-85,523,300.70
减：所得税费用	30,580.22	-10,570.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300,579.47	-85,512,730.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300,579.47	-85,512,730.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6,051.62	4,865,096.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6,051.62	4,865,096.2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76,051.62	4,865,096.25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776,631.09	-80,647,633.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73,492,132.86	5,752,092,282.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34.82	6,129,177.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46,685.80	17,520,99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98,941,853.48	5,775,742,453.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33,554,860.39	5,678,875,976.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869,257.43	96,129,271.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402,733.76	40,572,118.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71,592.30	22,564,79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0,898,443.88	5,838,142,16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043,409.60	-62,399,710.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7,369.61	235,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190,146.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837,515.64	235,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761,941.07	27,673,726.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61,941.07	27,673,726.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75,574.57	-27,438,526.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732,499.9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732,499.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6,765,389.00	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55,464.95	29,990,833.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570,929.22	214,032,827.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491,783.17	244,923,66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759,283.24	-244,923,660.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1,991.92	16,395.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061,692.85	-334,745,502.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15,993.69	422,061,496.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377,686.54	87,315,993.6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63,971,353.80	5,757,332,552.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29,177.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7,162.95	6,610,47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9,128,516.75	5,770,072,205.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81,986,527.06	5,648,153,689.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636,273.20	84,493,840.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382,330.27	37,526,83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062,643.06	65,186,09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35,067,773.59	5,835,360,45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060,743.16	-65,288,25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47,525.88	4,013,672.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47,525.88	4,013,67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47,525.88	-4,013,672.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732,499.9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732,499.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6,765,389.00	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55,464.95	29,990,833.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433,370.55	213,201,770.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3,354,224.50	244,092,60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21,724.57	-244,092,603.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98.78	5,671.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87,393.93	-313,388,85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179,318.50	393,568,174.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66,712.43	80,179,318.50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210,479,088.00				2,506,076,379.50	4,325,814.06	10,243,289.31	59,884,926.80	145,174,447.80		-3,279,055,711.11		1,648,476,606.24		1,648,476,606.24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2,210,479,088.00				2,506,076,379.50	4,325,814.06	10,243,289.31	59,884,926.80	145,174,447.80		-3,279,055,711.11		1,648,476,606.24		1,648,476,606.24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少 以“ －” 号填 列）	612,609,558.00				873,685,919.84		-978,682.26	-13,708,997.63			169,767,192.07		1,641,374,990.02		1,641,374,990.02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978,682.26				169,767,192.07		168,788,509.81		168,788,509.81
（二）所 有者投 入和减	612,609,558.00				873,685,919.84								1,486,295,477.84		1,486,295,477.84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12,609,558.00				873,493,965.94								1,486,103,523.94		1,486,103,523.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1,953.90								191,953.90		191,953.9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13,708,997.63					- 13,708,997.63		- 13,708,997.63
1. 本期提取								16,232,360.53					16,232,360.53		16,232,360.53
2. 本期使用								- 29,941,358.16					- 29,941,358.16		- 29,941,358.1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3,088,646.00				3,379,762,299.34	4,325,814.06	9,264,607.05	46,175,929.17	145,174,447.80		-3,109,288,519.04		3,289,851,596.26		3,289,851,596.2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210,479,088.00				2,505,809,981.18	4,325,814.06	5,486,603.43	95,988,491.13	145,174,447.80		-3,118,368,099.63		1,840,244,697.85		1,840,244,697.85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210,479,088.00				2,505,809,981.18	4,325,814.06	5,486,603.43	95,988,491.13	145,174,447.80		-3,118,368,099.63		1,840,244,697.85		1,840,244,697.85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266,398.32		4,756,685.88	-36,103,564.33			160,687,611.48		191,768,091.61		191,768,091.61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4,756,685.88				160,687,611.48		155,930,925.60		155,930,925.60
（二					266,								266,		266,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8.32								398.32		398.3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66,398.32								266,398.32		266,398.3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36,103.564.33					- 36,103.564.33		- 36,103.564.33
1. 本期提取															
2. 本期								- 36,1					- 36,1		- 36,1

使用								03, 5 64. 3 3					03, 5 64. 3 3		03, 5 64. 3 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 21 0, 47 9, 08 8. 00				2, 50 6, 07 6, 37 9. 50	4, 32 5, 81 4. 06	10, 2 43, 2 89. 3 1	59, 8 84, 9 26. 8 0	145, 174, 447. 80		- 3, 27 9, 05 5, 71 1. 11		1, 64 8, 47 6, 60 6. 24		1, 64 8, 47 6, 60 6. 2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 210 , 479, 088. 0 0				2, 428 , 634, 458. 9 8		387, 5 85. 00	58, 98 5, 514 . 36	145, 1 74, 44 7. 80	- 2, 991 , 525, 348. 7 9		1, 852 , 135, 745. 3 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 210 , 479, 088. 0 0				2, 428 , 634, 458. 9 8		387, 5 85. 00	58, 98 5, 514 . 36	145, 1 74, 44 7. 80	- 2, 991 , 525, 348. 7 9		1, 852 , 135, 745. 3 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2, 6 09, 55 8. 00				873, 6 85, 91 9. 84		- 476, 0 51. 62	- 13, 70 8, 997 . 63		- 33, 30 0, 579 . 47		1, 438 , 809, 849. 1 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76,051.62			- 33,300,579.47		- 33,776,631.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2,609,558.00				873,685,919.84							1,486,295,477.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12,609,558.00				873,493,965.94							1,486,103,523.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1,953.90							191,953.9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13,708,997.63				- 13,708,997.63
1. 本期提取								7,555,154.32				7,555,154.32
2. 本期使用								- 21,264,151.95				- 21,264,151.9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3,088.00				3,302,320.378.82		-88,466.62	45,276,516.73	145,174.447.80	-3,024,825,928.26		3,290,945,594.4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10,479,088.00				2,428,368,060.66		-4,477,511.25	95,001,048.69	145,174.447.80	-2,906,012,618.60		1,968,532,51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10,479,088.00				2,428,368,060.66		-4,477,511.25	95,001,048.69	145,174.447.80	-2,906,012,618.60		1,968,532,51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6,398.32		4,865,096.25	-36,015,534.33		-85,512,730.19		-116,396,769.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5,096.25			-85,512,730.19		-80,647,633.94
（二）所有者					266,398.32							266,398.32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6,398.32							266,398.3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 36,01 5,534 .33				- 36,01 5,534 .33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 36,01 5,534 .33				- 36,01 5,534 .33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210 ,479, 088.0 0				2,428 ,634, 458.9 8		387,5 85.00	58,98 5,514 .36	145,1 74,44 7.80	- 2,991 ,525, 348.7 9		1,852 ,135, 745.3 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曹永德、许丽、蔡练兵、张平西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4 年 11 月 8 日在郴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郴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100076801977X6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823,088,646 元，股份总数 2,823,088,646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612,609,558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210,479,088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高纯银及银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黑色、有色金属采矿、选矿、冶炼及贸易，主要产品包括高纯银及银制品、高纯硝酸银、电解铅、黄金、铅精矿、锌精矿、硫精矿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金贵国际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的预算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0%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

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账款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00、5.00	1.90-4.85
井巷资产	工作量法		0	按预计产量摊销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1	3.00、5.00	8.64-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1	3.00、5.00	8.64-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00、5.00	9.50-19.4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1	3.00、5.00	8.64-19.40

16、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 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实体建造已完工，后续支出很少或几乎不会发生，资产与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相符或基本相符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或经试运行表明能够正常运转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

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采矿权及探矿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0 年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10 年	直线法
采矿权		按预计开采量摊销
探矿权		探矿阶段不摊销，转成采矿权后按照产量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作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作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作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辅料和备品备件；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

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消耗的水费、电费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各类有色金属及其制品的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客户提货、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5、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8、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三）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 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①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①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②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③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四）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开始适用的时点	影响金额
本公司原对房屋及构筑物类资产的折旧年限采用 20 年核算，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对	固定资产	2024 年 01 月 01 日	999,080.80

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改按 20-40 年核算。			
本公司原对房屋及构筑物类资产的折旧年限采用 20 年核算，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改按 20-40 年核算。	投资性房地产	2024 年 01 月 01 日	3,746,165.64
本公司原对房屋及构筑物类资产的折旧年限采用 20 年核算，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改按 20-40 年核算。	未分配利润	2024 年 01 月 01 日	4,745,246.44
本公司原对房屋及构筑物类资产的折旧年限采用 20 年核算，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改按 20-40 年核算。	其他业务成本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187,849.47
本公司原对房屋及构筑物类资产的折旧年限采用 20 年核算，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改按 20-40 年核算。	管理费用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557,396.97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资源税	应纳税销售额	4%
环境保护税	应税污染物为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和噪声	大气污染物适用税额为每污染当量 2.4 元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宝山矿业、金和矿业、俊龙矿业	15%
金贵国际	16.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本公司生产和销售黄金免缴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的规定，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本公司销售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白银、精铋产品的增值税按 30%即征即退，销售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硫酸的增值税按 50%即征即退。

2.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和《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27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硫酸、白银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享受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以及《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的通知》（藏政发〔2021〕9 号），子公司金和矿业、俊龙矿业属于从事《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产业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含本数）以上的企业，执行西部大开发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2023 年 10 月 16 日，宝山矿业被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43002553，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64.06	1,624.06
银行存款	548,526,047.57	63,486,021.36
其他货币资金	23,212,548.43	27,252,525.90
合计	571,740,260.06	90,740,171.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8,734.09	155,688.69

其他说明：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20,362,573.52 元，具体详见本报告之“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工具		578,080.00
合计		578,080.00

其他说明：

套期工具情况详见本报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套期业务”之说明。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812,104.57	750,161.30
1 至 2 年	3,922.65	282,452.18
2 至 3 年	267,637.58	29,636.21
3 年以上	1,537,930.70	1,553,631.96
3 至 4 年		1,553,631.96
4 至 5 年	1,537,930.70	
合计	9,621,595.50	2,615,881.6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21,595.50	100.00%	1,826,213.63	18.98%	7,795,381.87	2,615,881.65	100.00%	833,493.28	31.86%	1,782,388.37
其中：										
合计	9,621,595.50	100.00%	1,826,213.63	18.98%	7,795,381.87	2,615,881.65	100.00%	833,493.28	31.86%	1,782,388.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826,213.6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812,104.57	234,363.14	3.00%
1-2 年	3,922.65	392.27	10.00%
2-3 年	267,637.58	53,527.52	20.00%
4-5 年	1,537,930.70	1,537,930.70	100.00%
合计	9,621,595.50	1,826,213.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3,493.28	992,720.35				1,826,213.63
合计	833,493.28	992,720.35				1,826,213.6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836,365.87		6,836,365.87	71.05%	205,090.98
第二名	1,537,930.70		1,537,930.70	15.98%	1,537,930.70
第三名	542,633.33		542,633.33	5.64%	16,279.00
第四名	414,283.37		414,283.37	4.31%	12,428.50
第五名	271,560.23		271,560.23	2.82%	53,919.79
合计	9,602,773.50		9,602,773.50	99.80%	1,825,648.97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7,613,828.25	28,268,883.79
合计	27,613,828.25	28,268,883.7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684,641.03	26,766,209.52
应收暂付款	61,954,241.69	46,375,453.15
备用金		253,788.44
往来款	56,837,612.38	52,842,312.88
其他	17,131,083.21	16,186,958.61
合计	146,607,578.31	142,424,722.6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762,943.09	28,145,883.49
1 至 2 年	2,891,215.81	975,185.57
2 至 3 年	893,500.34	45,530,633.47
3 年以上	112,059,919.07	67,773,020.07
3 至 4 年	45,516,102.99	5,272,418.98
4 至 5 年	75,511.43	2,229,867.33
5 年以上	66,468,304.65	60,270,733.76
合计	146,607,578.31	142,424,722.6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8,415,660.08	73.95%	108,415,660.08	100.00%		104,368,495.29	73.28%	103,777,583.12	99.43%	590,912.1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191,918.23	26.05%	10,578,089.98	27.70%	27,613,828.25	38,056,227.31	26.72%	10,378,255.69	27.27%	27,677,971.62
其中：										
合计	146,607,578.31	100.00%	118,993,750.06	81.16%	27,613,828.25	142,424,722.60	100.00%	114,155,838.81	80.15%	28,268,883.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8,415,660.08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4,368,495.29	103,777,583.12	108,415,660.08	108,415,660.08	100.00%	
合计	104,368,495.29	103,777,583.12	108,415,660.08	108,415,660.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578,089.9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中：1 年以内	25,604,850.96	768,145.53	3.00%
1-2 年	2,891,215.81	289,121.58	10.00%
2-3 年	36,111.04	7,222.21	20.00%
3-4 年	292,279.52	146,139.76	50.00%
4-5 年	6,400.00	6,400.00	100.00%
5 年以上	9,361,060.90	9,361,060.90	100.00%
合计	38,191,918.23	10,578,089.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44,376.51	11,779.63	113,299,682.67	114,155,838.8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6,736.48	86,736.48		
——转入第三阶段		-3,611.10	3,611.10	
本期计提	-31,752.10	94,301.01	-1,437,253.03	-1,374,704.12
其他变动	42,257.60	99,915.56	6,070,442.21	6,212,615.3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8,145.53	289,121.58	117,936,482.95	118,993,750.0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其他变动情况系子公司金贵国际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及本期企业合并增加。

各阶段划分依据：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第一阶段计提比例为 3%，第二阶段计提比例为 10%，第三阶段计提比例为 99.8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777,583.12	594,697.81			4,043,379.15	108,415,660.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78,255.69	-1,969,401.93			2,169,236.22	10,578,089.98
合计	114,155,838.81	-1,374,704.12			6,212,615.37	118,993,750.06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西藏墨竹工卡元泽选矿有限公司	46,081,212.77	46,081,212.77	46,081,212.77	46,081,212.77	100.00	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
LICHENG INTERNATIONAL INDUSTRY SRL	46,293,456.10	46,293,456.10	46,984,325.16	46,984,325.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92,374,668.87	92,374,668.87	93,065,537.93	93,065,537.93	1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6,984,325.16	5 年以上	32.05%	46,984,325.16
第二名	应收暂付款	46,081,212.77	2-3 年 87.35 万元，3-4 年 4,520.77 万元	31.43%	46,081,212.77
第三名	应收暂付款	7,480,206.10	1 年以内 464.61 万元、1-2 年 283.41 万元	5.10%	422,794.25
第四名	应收暂付款	6,880,000.00	1 年以内	4.69%	206,4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6,646,589.88	5 年以上	4.53%	6,646,589.88
合计		114,072,333.91		77.80%	100,341,322.06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048,714.56	79.48%	46,303,955.75	99.66%
1 至 2 年	4,636,354.00	20.42%	158,226.64	0.34%
2 至 3 年	24,055.00	0.10%	1,088.49	0.00%
合计	22,709,123.56		46,463,270.8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7,176,435.68	31.60
第二名	3,550,352.90	15.63
第三名	1,859,419.96	8.19
第四名	1,299,286.66	5.72
第五名	1,217,124.63	5.36
小 计	15,102,619.83	66.50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5,341,584.31	1,308,986.23	324,032,598.08	846,798,844.56	81,942.28	846,716,902.28
在产品	515,825,230.60	7,812,678.24	508,012,552.36	601,757,797.24	2,655,654.94	599,102,142.30
库存商品	62,098,821.18	2,347,097.92	59,751,723.26	117,575,884.42	2,526,286.59	115,049,597.83
半成品	171,546,313.05	655,985.46	170,890,327.59	81,174,123.45	700,526.10	80,473,597.35
委托加工物资	592.71		592.71	13,078,267.44		13,078,267.44
发出商品				31,180,280.77		31,180,280.77
合计	1,074,812,541.85	12,124,747.85	1,062,687,794.00	1,691,565,197.88	5,964,409.91	1,685,600,787.9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1,942.28	1,308,986.23		81,942.28		1,308,986.23
在产品	2,655,654.94	7,812,678.24		2,655,654.94		7,812,678.24
库存商品	2,526,286.59	2,019,490.60		2,198,679.27		2,347,097.92
半成品	700,526.10	649,771.25		694,311.89		655,985.46
合计	5,964,409.91	11,790,926.32		5,630,588.38		12,124,747.85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半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909,865.28	912,900.10
待抵扣增值税	13,414,537.19	55,607,308.15
预缴其他税费	143.49	206.65
待摊费用		2,169,811.31
合计	14,324,545.96	58,690,226.21

其他说明：

8、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环境治理恢复专项资金	5,706,912.73		5,706,912.73				
合计	5,706,912.73		5,706,912.73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金谐翼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1,264,474.29					4,813,900.06	6,078,374.35	
小计					1,264,474.29					4,813,900.06	6,078,374.35	
合计					1,264,474.29					4,813,900.06	6,078,374.3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其他为“企业合并增加”。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6,140,456.97			156,140,456.97
2. 本期增加金额	76,248,109.85			76,248,109.8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76,248,109.85			76,248,109.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32,388,566.82			232,388,566.8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572,019.41			44,572,019.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95,659.05			15,595,659.05
(1) 计提或摊销	4,293,101.20			4,293,101.20
(2) 企业合并增加	11,302,557.85			11,302,557.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0,167,678.46			60,167,678.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2, 220, 888. 36			172, 220, 888. 36
2. 期初账面价值	111, 568, 437. 56			111, 568, 437. 5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 447, 085, 373. 07	950, 431, 300. 6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 447, 085, 373. 07	950, 431, 300. 6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资产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 210, 069, 884. 22	98, 506, 693. 64	525, 922, 404. 92	22, 814, 618. 00	11, 101, 896. 88	39, 669, 150. 41	1, 908, 084, 648. 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9, 092, 406. 03	368, 819, 452. 77	271, 173, 923. 27	1, 277, 322. 04	11, 889, 034. 64	19, 658, 096. 95	901, 910, 235. 70
（1）购置	56, 177. 90	5, 343, 589. 27	3, 365, 550. 95	881, 680. 48	2, 354, 540. 46	511, 643. 37	12, 513, 182. 43
（2）在建工程转入	22, 684, 551. 17		3, 533, 127. 16			129, 931. 51	26, 347, 609. 84
（3）企业合并增加	206, 351, 676. 96	353, 777, 413. 17	264, 275, 245. 16	395, 562. 51	9, 534, 494. 18	19, 014, 420. 80	853, 348, 812. 78
（4）其他增加[注 1]		9, 698, 450. 33		79. 05		2, 101. 27	9, 700, 630. 65
3. 本期	12, 031, 286		12, 360, 212	45, 603. 50	441, 184. 38	3, 098, 238.	27, 976, 525

减少金额	. 72		. 93			01	. 54
(1) 处置或 报废			12,360,212 . 93	45,603. 50	441,184. 38	3,098,238. 01	15,945,238 . 82
(2) 转入 在建工程	2,332,836. 39						2,332,836. 39
(3) 其他减少 [注 2]	9,698,450. 33						9,698,450. 33
4. 期末 余额	1,427,131, 003. 53	467,326,14 6. 41	784,736,11 5. 26	24,046,336 . 54	22,549,747 . 14	56,229,009 . 35	2,782,018, 358. 23
二、累计折 旧							
1. 期初 余额	471,783,03 2. 45	12,340,013 . 76	398,422,38 4. 88	20,388,101 . 84	10,493,644 . 50	35,960,772 . 67	949,387,95 0. 10
2. 本期 增加金额	106,162,40 7. 75	71,531,092 . 03	185,282,79 4. 14	1,156,363. 34	8,087,038. 11	17,386,520 . 13	389,606,21 5. 50
(1) 计提	56,354,662 . 53	7,997,102. 50	54,359,489 . 44	780,502. 31	846,416. 71	3,122,538. 61	123,460,71 2. 10
(2) 企业 合并增加	49,807,745 . 22	63,533,989 . 53	130,923,30 4. 70	375,784. 36	7,240,621. 40	14,261,897 . 25	266,143,34 2. 46
(3) 其他 增加[注 1]				76. 67		2,084. 27	2,160. 94
3. 本期 减少金额	2,099,573. 12		11,215,218 . 56	43,323. 32	427,014. 49	2,843,589. 26	16,628,718 . 75
(1) 处置或 报废			11,215,218 . 56	43,323. 32	427,014. 49	2,843,589. 26	14,529,145 . 63
(2) 转入 在建工程	2,099,573. 12						2,099,573. 12
4. 期末 余额	575,845,86 7. 08	83,871,105 . 79	572,489,96 0. 46	21,501,141 . 86	18,153,668 . 12	50,503,703 . 54	1,322,365, 446. 85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8,265,397. 29						8,265,397. 29
2. 本期 增加金额	417,476. 26		3,842,610. 94		18,411. 54	83,826. 46	4,362,325. 20
(1) 计提	847. 44		3,480,253. 87		18,411. 54	31,925. 41	3,531,438. 26
(2) 企业 合并增加	416,628. 82		362,357. 07			51,901. 05	830,886. 94
3. 本期 减少金额			48,759. 81			11,424. 37	60,184. 18
(1) 处置或 报废			48,759. 81			11,424. 37	60,184. 18
4. 期末 余额	8,682,873. 55		3,793,851. 13		18,411. 54	72,402. 09	12,567,538 . 31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842,602,26 2.90	383,455,04 0.62	208,452,30 3.67	2,545,194. 68	4,377,667. 48	5,652,903. 72	1,447,085, 373.07
2. 期初 账面价值	730,021,45 4.48	86,166,679 .88	127,500,02 0.04	2,426,516. 16	608,252.38	3,708,377. 74	950,431,30 0.6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井巷资产	98,506,693.64	12,340,013.76		86,166,679.88	暂时性闲置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7,975,996.49
机器设备	6,217,090.43
小 计	44,193,086.9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还原炉烟化炉车间	53,374,121.43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低品位含银原料车间和含银尾矿综合利用车间	27,291,343.48	暂未办理
6#栋能源中心大楼	23,042,602.30	尚在办理之中
锌电积车间	19,598,700.16	尚在办理之中
浸出及浓密车间	17,893,574.92	尚在办理之中
7#栋宿舍楼	17,874,117.43	尚在办理之中
浸出、破碎车间厂房	17,855,722.52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电积车间厂房	15,565,735.56	尚在办理之中
8#栋宿舍楼	10,852,928.10	尚在办理之中
铸型车间	8,704,026.66	尚在办理之中
铅阳极泥高压碱浸工程	8,165,814.30	尚在办理之中
5#车间办公楼	7,637,668.03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3#阳极泥熔炼厂房	7,490,019.96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1#锑白、粗锑厂房	7,490,019.95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砖头渣车间厂房	5,852,252.21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2#原辅料库房	4,505,009.92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其他（汇总）	36,286,735.28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小 计	289,480,392.21	

其他说明：

[注 1] 电子设备及其他增加系子公司金贵国际固定资产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井巷资产其他增加系子公司俊龙矿业类别调整

[注 2] 其他减少系子公司俊龙矿业类别调整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3,376,567.76	3,299,240.40
工程物资	384,073.12	
合计	33,760,640.88	3,299,240.4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连炉装备提质升级项目	12,056,817.81		12,056,817.81			
银冶炼二期尾气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8,005,723.01		8,005,723.01			
酸性废水深度治理升级改造项目	3,283,478.77		3,283,478.77			
零星附属工程	10,030,548.17		10,030,548.17	3,299,240.40		3,299,240.40
合计	33,376,567.76		33,376,567.76	3,299,240.40		3,299,240.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三连炉装备提质升级项目	44,329,500.00		12,056,817.81			12,056,817.81	27.20%	30%				其他
银冶炼二期尾气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42,348,600.00		8,005,723.01			8,005,723.01	18.90%	20%				其他
酸性废水	17,500,700		3,283,478.			3,283,478.	18.76%	20%				其他

深度治理升级改造项目	.00		77			77						
矿山挖掘工程			16,069,940.95	16,069,940.95			100.00%	100%				其他
合计	104,178,800.00		39,415,960.54	16,069,940.95		23,346,019.59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384,073.12		384,073.12			
合计	384,073.12		384,073.12			

其他说明：

1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余热发电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40,363.92	14,529,000.00	15,969,363.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97,073.86		16,497,073.86
(1) 租入	16,470,273.93		16,470,273.93
(2) 企业合并增加	26,799.93		26,799.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0,428.51		1,030,428.51
(1) 处置	1,030,428.51		1,030,428.51
4. 期末余额	16,907,009.27	14,529,000.00	31,436,009.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0,251.89	920,170.00	1,280,421.89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3,349.90	1,380,000.00	4,293,349.90
(1) 计提	2,911,563.18	1,380,000.00	4,291,563.18
(2) 企业合并增加	1,786.72		1,786.72
3. 本期减少金额	869,674.25		869,674.25
(1) 处置	869,674.25		869,674.25

4. 期末余额	2, 403, 927. 54	2, 300, 170. 00	4, 704, 097. 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 503, 081. 73	12, 228, 830. 00	26, 731, 911. 73
2. 期初账面价值	1, 080, 112. 03	13, 608, 830. 00	14, 688, 942. 03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探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0, 938, 84 2. 10	4, 000, 000. 00		540, 820. 54	595, 321, 56 0. 47	442, 051, 07 0. 53	1, 362, 852, 293. 64
2. 本期增加金额	358, 033, 75 2. 28			4, 860, 923. 00	514, 910, 37 1. 85	376, 269, 53 1. 71	1, 254, 074, 578. 84
(1) 购置				268, 100. 00			268, 100. 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58, 033, 75 2. 28			4, 592, 823. 00	491, 908, 59 3. 64	376, 269, 53 1. 71	1, 230, 804, 700. 63
(4) 其他增加[注]					23, 001, 778 . 21		23, 001, 778 . 21
3. 本期减少金额						23, 001, 778 . 21	23, 001, 778 . 21
(1) 处置							
(2) 其他减少[注]						23, 001, 778 . 21	23, 001, 778 . 21
4. 期末余额	678, 972, 59 4. 38	4, 000, 000. 00		5, 401, 743. 54	1, 110, 231, 932. 32	795, 318, 82 4. 03	2, 593, 925, 094. 2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 927, 298 . 65	4, 000, 000. 00		540, 820. 54	64, 481, 914 . 65		128, 950, 03 3. 84

2. 本期增加金额	28,604,043.19			1,322,140.59	288,176,335.92		318,102,519.70
（1）计提	12,357,418.24			805,352.39	39,824,876.15		52,987,646.78
（2）企业合并增加	16,246,624.95			516,788.20	248,351,459.77		265,114,872.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88,531,341.84	4,000,000.00		1,862,961.13	352,658,250.57		447,052,553.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7,257,570.53	87,257,570.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87,257,570.53	87,257,570.5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0,441,252.54			3,538,782.41	757,573,681.75	708,061,253.50	2,059,614,970.20
2. 期初账面价值	261,011,543.45				530,839,645.82	354,793,500.00	1,146,644,689.2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地质勘探费	42,771,761.28	1,040,595.89			43,812,357.17
余热发电项目服务费用	2,987,421.83		2,987,421.83		
物业维修资金	2,058,490.67		1,726,674.67		331,816.00
装修费	223,806.95		168,385.07		55,421.88
合计	48,041,480.73	1,040,595.89	4,882,481.57		44,199,595.05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6.84	68.53		
套期工具	57,960.00	14,490.00		
租赁负债	27,056,102.83	5,301,129.70	14,774,715.79	3,662,724.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156,214.33	7,373,432.15		
合计	76,270,734.00	12,689,120.38	14,774,715.79	3,662,724.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套期工具			578,080.00	144,520.00
使用权资产	26,731,911.73	5,257,697.75	14,688,942.03	3,641,931.48
评估增值	275,263,201.45	41,289,480.21		
合计	301,995,113.18	46,547,177.96	15,267,022.03	3,786,451.4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57,697.75	7,431,422.63	3,661,073.24	1,651.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7,697.75	41,289,480.21	3,661,073.24	125,378.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2,769,363.54	217,728,661.35
可抵扣亏损	3,569,784,773.90	4,880,600,100.68
合计	3,802,554,137.44	5,098,328,762.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618,329,429.67	
2025 年	2,586,171,726.42	2,592,647,593.65	
2026 年	31,601,626.01	31,633,132.28	
2027 年	291,793,653.02	296,462,389.63	
2028 年	318,176,631.81	341,527,555.45	

2029 年	342,041,136.64		
合计	3,569,784,773.90	4,880,600,100.68	

其他说明：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桂阳县城郊宝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011,830.24		11,011,830.24			
合计	11,011,830.24		11,011,830.24			

其他说明：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362,573.52	20,362,573.52	特定用途	管理人账户、冻结账户等	3,424,177.63	3,424,177.63	特定用途	管理人账户、保证金户余额等
固定资产	492,336,623.92	241,733,839.51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519,905,685.02	278,638,330.28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无形资产	1,358,311,473.10	1,140,205,912.43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司法查封	1,358,311,473.10	1,146,644,689.27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司法查封
投资性房地产	92,551,276.65	63,799,214.01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63,589,180.32	45,394,274.97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合计	1,963,561,947.19	1,466,101,539.47			1,945,230,516.07	1,474,101,472.15		

其他说明：

19、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套期工具	57,960.00	

合计	57,960.00	
----	-----------	--

其他说明：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663,904,377.81	1,070,646,517.67
应付工程款和设备款	94,701,291.53	70,151,995.78
合计	758,605,669.34	1,140,798,513.45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73,086,640.23	322,250,978.17
合计	173,086,640.23	322,250,978.17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1,103,145.53	1,620,975.74
应付暂收款	5,695,470.55	3,847,424.00
尚未支付的费用款	79,661,872.57	17,839,994.46
股权收购款	19,335,549.85	19,335,549.85
债务重组现金补偿款	7,907,155.54	7,615,284.32
往来款	26,827,564.84	257,210,544.26
其他	12,555,881.35	14,781,205.54
合计	173,086,640.23	322,250,978.1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股权收购款	19,335,549.85	尚未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合计	19,335,549.85	

其他说明：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0,321,003.55	78,856,941.33
合计	70,321,003.55	78,856,941.3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793,512.33	235,546,052.91	208,939,998.18	34,399,567.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1,736.60	46,754,679.50	30,796,626.74	16,449,789.36
三、辞退福利	73,061.12	581,146.71	581,146.71	73,061.12
合计	8,358,310.05	282,881,879.12	240,317,771.63	50,922,417.5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06,063.45	187,092,929.72	163,968,642.20	30,430,350.97
2、职工福利费		15,188,077.27	14,657,657.27	530,420.00
3、社会保险费	262,756.41	14,891,400.47	14,653,575.57	500,581.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3,941.41	11,922,104.17	11,780,166.09	375,879.49
工伤保险费	28,815.00	2,709,728.49	2,700,805.11	37,738.38
生育保险费		95,881.81	8,918.37	86,963.44
大病医疗		163,686.00	163,686.00	
4、住房公积金	600.00	12,625,770.78	11,699,727.78	926,64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4,092.47	5,747,874.67	3,960,395.36	2,011,571.78
合计	7,793,512.33	235,546,052.91	208,939,998.18	34,399,567.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1,244.40	22,998,305.07	22,809,685.07	659,864.40
2、失业保险费	20,492.20	1,199,063.23	1,048,939.65	170,615.78
3、企业年金缴费		22,557,311.20	6,938,002.02	15,619,309.18
合计	491,736.60	46,754,679.50	30,796,626.74	16,449,789.36

其他说明：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114,273.25	1,471,198.38
企业所得税	10,252,406.86	4,131,955.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5,549.29	632.89
水利建设基金	5,262,215.96	1,328,309.72
印花税	1,679,664.38	1,023,072.02
资源税	1,968,882.91	
教育费附加	453,219.15	404.6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962,031.29	95,386.01
房产税	142,287.93	35,228.24
其他	58,940.75	58,628.66
合计	31,349,471.77	8,144,816.42

其他说明：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83,439,835.07	345,648,722.5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7,758,276.29	82,104,955.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44,475.64	2,136,817.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920,572.92	
合计	497,563,159.92	429,890,495.64

其他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转销项税额	9,141,170.47	10,251,402.38
合计	9,141,170.47	10,251,402.3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548,592.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250,174,625.91
保证及质押借款		92,101,756.05
合计		344,824,973.9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本金	30,147,219.35	19,442,672.18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6,535,592.16	-6,804,774.17
合计	23,611,627.19	12,637,898.01

其他说明：

2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65,047,526.86	154,968,862.98

合计	165,047,526.86	154,968,862.98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重组债务款		56,968,862.98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注]	98,000,000.00	98,000,000.00
上海江铜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7,047,526.86	
合计	165,047,526.86	154,968,862.98

其他说明：

[注]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以优先股的形式对子公司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6,800.00 万元及 5,500.00 万元，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将其以长期应付款核算，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已归还 2,500 万，剩余长期应付款 9,800 万。详见本报告之“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3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内部退养职工款	42,388,102.07	
未确认融资费用	-6,152,460.66	
合计	36,235,641.41	

3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生态恢复保证金	1,251,951.53	1,251,951.53	
预计采矿权出让金	352,064,655.9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宝山矿业，预提探转采及采矿权需缴纳的矿产出让金
合计	353,316,607.44	1,251,951.5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962,422.22	1,337,982.50	6,987,523.97	20,312,880.75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25,962,422.22	1,337,982.50	6,987,523.97	20,312,880.75	--

其他说明：

（一）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779, 744. 27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1, 778, 244. 27
计入营业外收入	1, 500. 00
合 计	1, 779, 744. 27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递延收益	25, 962, 422. 22		6, 987, 523. 97	
小 计	25, 962, 422. 22		6, 987, 523. 97	

（续上表）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本期冲减成本 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 金额	其他变动[注]	期末数	与资产/收益相 关
递延收益			1, 337, 982. 50	20, 312, 880. 75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 337, 982. 50	20, 312, 880. 75	

[注]其他变动系本期企业合并增加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8, 765, 768. 24	12, 969, 859. 36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	1, 500. 00	
合 计	8, 767, 268. 24	12, 969, 859. 36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 210, 479, 088. 00	612, 609, 558. 00				612, 609, 558. 00	2, 823, 088, 646. 00

其他说明：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湖南矿产集团发行 289,204,302 股股份、向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191,644,339 股股份购买所持有的宝山矿业 100%股权，交易对价为 1,206,930,089.63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480,848,641.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及发行登记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703,646,685.76 元。

同时，公司向湖南矿产集团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1,760,917 股，募集配套资金 301,732,499.93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131,760,917.00 元，扣除发行登记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69,847,280.18 元。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99,746,379.50	873,685,919.84		3,373,432,299.34
其他资本公积	6,330,000.00			6,330,000.00
合计	2,506,076,379.50	873,685,919.84		3,379,762,299.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公司发行股份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873,493,965.94 元。
- 2) 公司本期根据相关债权人补充债权申报，实施债转股新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91,953.90 元。

3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票	4,325,814.06			4,325,814.06
合计	4,325,814.06			4,325,814.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43,289.31	-620,586.14	516,780.00		-158,683.88	-978,682.26		9,264,607.05
现金	387,585.0	-	516,780.0		-	-		-

流量套期储备	0	117,955.50	0		158,683.88	476,051.62		88,466.6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855,704.31	-502,630.64				-502,630.64		9,353,073.6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243,289.31	-620,586.14	516,780.00		-158,683.88	-978,682.26		9,264,607.0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9,884,926.80	16,232,360.53	29,941,358.16	46,175,929.17
合计	59,884,926.80	16,232,360.53	29,941,358.16	46,175,929.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计提安全生产费 15,345,928.71 元，本期使用 29,941,358.16 元。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合计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79,055,711.11	-3,118,375,161.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061.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79,055,711.11	-3,118,368,099.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767,192.07	-160,687,611.48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09,288,519.04	-3,279,055,711.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54,396,046.68	7,715,198,127.19	5,129,061,673.28	5,036,998,911.71
其他业务	58,708,591.48	54,116,803.91	10,029,060.28	13,973,844.97
合计	8,313,104,638.16	7,769,314,931.10	5,139,090,733.56	5,050,972,756.6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有色金属及其制品					8,250,493,251.79	7,714,163,564.20	8,250,493,251.79	7,714,163,564.20
其他					55,833,902.70	47,061,061.78	55,833,902.70	47,061,061.7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7,560,526,791.15	7,025,750,252.86	7,560,526,791.15	7,025,750,252.86
境外					745,800,363.34	735,474,373.12	745,800,363.34	735,474,373.1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					8,306,327,154.49		8,306,327,154.49	

入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8,306,327,154.49	7,761,224,625.98	8,306,327,154.49	7,761,224,625.9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89,274.47	1,421,697.03
教育费附加	3,379,186.06	999,043.58
资源税	17,483,410.72	
房产税	10,857,090.09	5,405,684.01
土地使用税	9,598,149.88	3,210,096.80
印花税	5,715,061.87	3,034,210.60
水利建设基金	5,439,726.53	3,087,300.59
其他	376,374.87	412,212.47
合计	56,338,274.49	17,570,245.08

其他说明：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销与折旧费	41,967,009.08	45,639,461.53
职工薪酬	76,252,855.85	35,684,354.48
矿权出让收益金	15,251,886.00	
停工损失	11,081,504.89	
安全生产费	10,826,736.06	
修理费	8,722,748.28	
中介机构服务费	9,166,003.50	5,209,122.91
办公费	4,509,018.88	4,173,832.72
差旅费	1,809,979.60	1,627,470.49
业务招待及宣传费	3,187,825.05	537,037.51
物业租赁费	1,804,561.82	125,282.00
其他	13,316,437.26	7,126,231.13
合计	197,896,566.27	100,122,792.77

其他说明：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人员薪酬	3,644,525.35	2,223,526.70
宣传推广费	1,515,756.15	1,728,069.26
折旧摊销	600,438.44	434,632.33
办公及差旅费	156,806.83	105,640.17
其他	1,138,369.71	654,898.73
合计	7,055,896.48	5,146,767.19

其他说明：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00,977.79	4,141,928.50
直接投入费用	25,303,021.58	37,917.46
折旧及摊销	4,026,947.54	
其他	1,542,731.60	373,323.63
合计	41,373,678.51	4,553,169.59

其他说明：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3,566,176.67	98,258,441.04
减：利息收入	-2,480,530.15	-1,889,502.89
汇兑损益	40,661.72	327,307.82
金融机构手续费	220,423.65	235,806.88
其他[注]	1,799,217.08	
合计	83,145,948.97	96,932,052.85

其他说明：

[注]其他主要系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复垦费用在当期确认的利息费用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987,523.97	6,804,484.2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78,244.27	6,165,375.0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025.83	8,605.42
合 计	8,768,794.07	12,978,464.78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4.50	289,33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04.50	232,825.00
合计	-1,304.50	289,330.00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上期发生额其中还包括套期损益 56,505 元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64,474.29	
债务重组收益	3,518,345.89	1,187,387.7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37,565.67	1,073,465.00
合计	2,645,254.51	2,260,852.75

其他说明：

本期债务重组收益系相关债权人在 2024 年度进行补充债权申报、前期暂缓确认债权本期司法判决后重新确认等事项，公司据此实施债转股或调整债转股数量所致。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81,983.77	-21,987,075.61
合计	381,983.77	-21,987,075.61

其他说明：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160,337.94	-4,014,649.36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531,438.26	
合计	-9,691,776.20	-4,014,649.36

其他说明：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39,821.22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7,645.55	16,890.60
合计	547,466.77	16,890.60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500.00		1,5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利得	50,170,846.96		50,170,846.9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93,200.00	
罚没收入	49,099.11	430,088.48	49,099.11
其他	923,732.32	119,323.93	923,732.32
合计	51,145,178.39	742,612.41	51,145,178.39

其他说明：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	-------	-------	--------------

			额
对外捐赠	1,134,618.00	56,528.75	1,134,618.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35,617.90	12,322,507.84	435,617.90
税收滞纳金	1,906,687.54	385,158.21	1,906,687.54
罚款支出	222,893.03	4,180.75	222,893.03
其他	1,425,014.05	1,836,753.47	1,425,014.05
合计	5,124,830.52	14,605,129.02	5,124,830.52

其他说明：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310,279.25	-66,912.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27,362.69	228,770.12
合计	36,882,916.56	161,857.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6,650,108.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662,527.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852,197.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39,256.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515,395.2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58,556.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8,196.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043,982.4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134,226.81
其他	-7,221,390.15
所得税费用	36,882,916.56

其他说明：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3,433,070.45	9,925,712.27
政府补助	1,779,744.27	36,198.07
利息收入	2,480,530.15	1,889,502.89
收回冻结银行存款		10,083.46
其他	7,753,340.93	5,659,497.04
合计	25,446,685.80	17,520,993.7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72,802,307.87	22,145,429.74
保证金及冻结款	17,628,140.20	
其他	3,641,144.23	419,367.75
合计	94,071,592.30	22,564,797.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合并日现金等价物	156,190,146.03	
合计	156,190,146.03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工程设备款	74,761,941.07	27,673,726.85
合计	74,761,941.07	27,673,726.8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关联方拆入资金及利息	278,562,206.03	193,358,090.57
支付融资性款项	55,369,794.51	12,551,331.82
债务重组现金补偿款及重组费用	1,014,099.88	2,335,971.46
重组中介费		2,300,000.00
租赁负债	5,530,803.77	3,487,433.30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费用	19,094,025.03	
支付股份回购款	25,000,000.00	
合计	384,570,929.22	214,032,827.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应付-债务重组现金补偿款	7,615,284.32		1,305,970.10	1,014,099.88		7,907,154.54
其他应付-郴投供应链	235,514,296.16		45,887,014.68	278,562,206.03		2,839,104.81
其他应付款-拆借款			1,288,033.33	1,253,100.00		34,933.33
其他应付-发行费用			22,559,065.62	19,094,025.03	3,370,700.91	94,339.6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90,473,696.49		27,886,992.53	334,920,853.95		383,439,835.07
长期应付(含一年内到期)	237,073,818.31	100,000,000.00	4,789,157.36	54,116,694.51	24,940,478.01	262,805,803.1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774,715.79		17,812,190.81	5,530,803.77		27,056,102.83
合计	1,185,451,811.07	100,000,000.00	121,528,424.43	694,491,783.17	28,311,178.92	684,177,273.41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9,767,192.07	-160,687,611.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09,792.43	26,001,724.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7,752,026.58	104,187,170.73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93,349.90	1,631,211.36
无形资产摊销	52,987,646.78	6,438,776.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82,481.57	2,343,329.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7,466.77	-16,890.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5,617.90	12,129,307.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4.50	-232,82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987,994.57	98,585,748.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82,820.18	-1,187,38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29,771.22	282,22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164,101.97	-53,451.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6,752,656.03	-519,830,808.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971,478.39	-21,083,983.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5,793,177.29	389,093,757.15
其他	-13,708,99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043,409.60	-62,399,710.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1,377,686.54	87,315,993.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315,993.69	422,061,496.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061,692.85	-334,745,502.3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1,377,686.54	87,315,993.69
其中：库存现金	1,664.06	1,624.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8,194,576.11	60,086,357.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181,446.37	27,228,011.8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377,686.54	87,315,993.69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管理人账户	2,709,919.28	3,399,663.59	受限
保证金账户	31,102.06	24,514.04	受限
诉讼冻结	17,621,552.18		受限
合计	20,362,573.52	3,424,177.63	

其他说明：

净额列报现金流量情况

项 目	相关事实和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经营性往来款业务相关现金流	公司对经营性往来款业务相关现金流以净额列报	经营性往来款业务相关现金流系代客户收取和支付的现金以净额列报更能说明其对公司支付能力、偿债能力的影响，更有助于评价公司的支付能力和偿债能力、分析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	如采用总额列报，将会对公司现金流量表产生如下影响：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款金额为 1,761.59 万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款金额为 418.29 万元；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09,001.03
其中：美元	41,444.50	7.1884	297,919.64
欧元	646.45	7.5257	4,864.99
港币	114,699.58	0.92604	106,216.4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3,668,187.33
其中：美元	510,292.60	7.1884	3,668,187.33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金贵国际主要经营地在中国香港，采用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842,794.20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合 计	842,794.20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529,695.97	1,586,424.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330,829.97	3,487,433.3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558,870.97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报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流动性风险”。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6,877,248.28	3,695,101.03
合计	6,877,248.28	3,695,101.0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8,309,118.71	5,307,768.98
第二年	8,458,345.85	5,823,129.14
第三年	8,392,053.18	6,010,956.28
第四年	7,613,119.81	6,021,863.61
第五年	5,944,440.13	5,583,880.27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2,586,873.21	18,197,690.54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44,193,086.92	45,647,373.56
投资性房地产	172,220,888.36	111,568,437.56
小 计	216,413,975.28	157,215,811.12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00,977.79	4,141,928.50
直接投入费用	25,303,021.58	37,917.46
折旧及摊销	4,026,947.54	
其他	1,542,731.60	373,323.63
合计	41,373,678.51	4,553,169.5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1,373,678.51	4,553,169.59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宝山矿业	2024 年 03 月 01 日	1,206,930,089.63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4 年 03 月 01 日	资产交割及工商变更，并实际控制	712,011,014.60	198,627,204.86	158,883,396.26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1,206,930,089.63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1,206,930,089.63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206,930,089.6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57,100,936.5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0,170,846.9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2.51 元/股计算，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合计为 480,848,641 股，具体情况如下：a. 对湖南有色集团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为 725,902,796.84 元，对应股份 289,204,302 股；b. 对黄金集团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为 481,027,292.79 元，对应股份 191,644,339 股。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宝山矿业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56,190,146.03	156,190,146.03
应收款项	2,383,074.64	2,383,074.64
存货	19,360,853.32	19,360,853.32
固定资产	586,374,583.38	539,700,478.54
无形资产	965,689,827.71	357,442,926.02
预付款项	6,133,979.88	6,133,979.88
其他应收款	2,287,328.91	2,287,328.91
其他流动资产	3,361,884.62	3,361,884.62
长期应收款	5,682,320.97	5,682,320.97
长期股权投资	4,813,900.06	4,268,900.06
投资性房地产	64,945,552.00	53,525,475.70

在建工程	2,716,286.19	2,716,286.19
使用权资产	25,013.21	25,01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56,070.02	9,456,07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11,830.24	12,002,894.96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181,349,584.19	181,349,584.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776,447.34	3,785.48
租赁负债	25,972.24	25,972.24
预计负债	351,955,296.50	4,504,596.50
递延收益	1,337,982.50	1,378,076.84
净资产	1,257,100,936.59	986,389,186.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257,100,936.59	986,389,186.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宝山矿业	296,070,000.00	湖南省桂阳县	湖南省桂阳县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龙再生	9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贸易及制造	66.67%		设立
金贵国际	10,000,000.00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金贵置业	2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运输服务业	100.00%		设立
金福银贵	148,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商业	54.05%		设立
金和矿业	50,000,000.00	拉萨市	拉萨市	采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俊龙矿业	50,000,000.00	拉萨市	拉萨市	采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尚进供应链	10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贵诚检测	2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金贵国际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美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贵龙再生与农发基金、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和本公司合作，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农发基金以人民币 8,000.00 万元对贵龙再生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 10 年；投资完成后，贵龙再生注册资本由 6,000.00 万元变更为 14,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贵龙再生 42.86%股权，农发基金持有贵龙再生 57.14%股权，并按年化收益率 1.2%向贵龙再生收取资金占用费，农发基金不向贵龙再生派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贵龙再生的日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期届满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有权选择以收购选择权、减资退出、市场化退出中任一方式实现投资收回；其中，按照收购选择权方式，农发基金有权要求管委会或本公司按每次退出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支付股权转让对价。

2024 年 2 月 28 日，贵龙再生对 2,500 万元基金本金进行回购，回购后，贵龙再生注册资本由 11,500.00 万元变更为 9,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贵龙再生 66.67%股权，农发基金持有贵龙再生 33.33%股权。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078,374.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64,474.29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5,962,422.22			6,987,523.97	1,337,982.50	20,312,880.75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8,765,768.24	12,969,859.36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	1,500.00	
合 计	8,767,268.24	12,969,859.36

其他说明：

（1）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79,744.27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1,778,244.27
计入营业外收入	1,500.00

合 计	1,779,744.27
-----	--------------

(2) 本期其他变动系本期企业合并增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 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 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 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 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 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 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9.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7.12%)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 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 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 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 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由于本公司资金紧张，未能及时归还到期债务，导致债务违约，尚无法新增融资，原材料采购主要依赖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投供应链)、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有色产投郴州)以赊销和垫资等方式解决，故本公司目前存在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已在 2020 年末实施司法重整，相关的逾期债务已通过债务重组的方式解决，目前正在积极推进信用修复，本公司预计未来可以逐步摆脱流动性风险。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83,439,835.07	399,144,389.89	399,144,389.89		
衍生金融负债	57,960.00	57,960.00	57,960.00		
应付账款	758,605,669.34	758,605,669.34	758,605,669.34		
其他应付款	173,086,640.23	173,086,640.23	173,086,640.23		
租赁负债（含 1 年以内）	27,056,102.83	36,638,192.19	6,490,972.93	12,699,412.08	17,447,807.18
长期应付款（含 1 年以内）	262,805,803.15	278,056,850.78	104,992,413.30	102,480,437.48	70,584,000.00
小 计	1,605,052,010.62	1,645,589,702.43	1,442,378,045.69	115,179,849.56	88,031,807.18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690,473,696.49	710,490,786.26	350,673,588.68	359,817,197.58	
应付账款	1,140,798,513.45	1,140,798,513.45	1,140,798,513.45		
其他应付款	322,250,978.17	322,250,978.17	322,250,978.17		
租赁负债（含 1 年以内）	14,774,715.79	24,465,056.98	5,023,228.60	9,233,495.05	10,208,333.13
长期应付款（含 1 年以内）	237,073,818.31	247,658,860.83	59,411,118.24	61,847,742.59	126,400,000.00
小 计	2,405,371,722.21	2,445,664,195.69	1,878,157,427.14	430,898,435.22	136,608,333.13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382,884,558.9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9,649,947.94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 1,914,422.79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增加人民币 3,448,249.74 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 1,914,422.79 元（2023 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 3,448,249.74 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银	套期保值	价格风险	面临相同的价格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有效	期货保证金
金	套期保值	价格风险	面临相同的价格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有效	期货保证金

其他说明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	--------------------	--------------------	----------------	------------------

		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风险类型				
价格风险	57,960.00		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影响主营业务成本-63,244,666.48 元，影响投资收益-2,137,565.67 元，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304.50 元
套期类别				
价格风险	57,960.00		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影响主营业务成本-63,244,666.48 元，影响投资收益-2,137,565.67 元，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304.50 元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57,960.00			57,960.00
衍生金融负债	57,960.00			57,96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57,960.00			57,96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采用期货交易所对应期货合约的结算价作为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南矿产集团	长沙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1,000,000.00	21.70%	21.7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该重大资产重组已于 2024 年 3 月实施完毕。在重组完成前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投产业公司），重组完成后控股股东变更为湖南矿产集团。湖南矿产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14.91%，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6.79%，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21.7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金谐翼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邵辰州锑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怀化辰州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有色冶金劳动保护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辰州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黄金集团地质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省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省冶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桂阳县大坊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现在持股 5%以上股东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发建设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郴投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郴心游智慧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伟传媒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文化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郴投兴盛能源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投资的公司
郴州市金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前任董事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郴州市金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不再作为关联方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 536, 072, 566. 5 5	3, 000, 000, 000. 0 0	是	2, 412, 342, 520. 1 2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45, 887, 014. 68	3, 000, 000, 000. 0 0	是	51, 558, 822. 16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技术咨询	84, 705, 002. 87	100, 000, 000. 00	否	267, 012, 943. 00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00, 000, 000. 00	否	2, 017, 659. 22
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50, 000, 000. 00	否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53, 563, 466. 30	50, 000, 000. 00	是	210, 790, 654. 84
桂阳县大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代管服务费		100, 000. 00	否	
湖南省中南锑钨工业贸易公司 （其中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3 亿，郴州市尚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 亿）	采购原材料、财务费用、委托付款、进口委托加工		800, 000, 000. 00	否	
郴州市文化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产品销售		200, 000. 00	否	

限公司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产品销售、租赁	12,143.00	1,000,000.00	否	472,681.24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伟传媒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2,641.51	100,000.00	否	24,311.32
郴州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200,000.00	否	1,778,644.90
郴州郴投兴盛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70,391.97	1,000,000.00	否	754,376.70
甘肃辰州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16,000,000.00	否	
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24,407,119.86	45,000,000.00	否	
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5,797,753.75	4,000,000.00	是	
怀化辰州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原材料托运	1,655,603.99	4,000,000.00	否	
湖南辰州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技术服务	293,577.98	4,000,000.00	否	
新邵辰州锑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29,161,240.36	32,000,000.00	否	
郴州市文旅产业有限公司（郴州郴心游智慧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0,000.00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3,652,751.20
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工程建设	6,588,242.09			
湖南金诺翼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202,196.51			
湖南有色冶金劳动保护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工程建设	1,024,716.98			
湖南黄金集团地质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服务	188,679.24			
湖南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63,410.38			
湖南省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61,216.9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43,781,544.90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加工费	29,427,941.09	
湖南省冶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4,199.43	
郴州郴心游智慧文旅科技有	银饰品	20,115.40	19,724.31

限公司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银用品	5,400.00	12,776.99
郴州市文化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银用品	353.98	
郴州市郴投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银用品		8,467.26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银饰品		1,702.3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442,477.88	
湖南金谐翼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5,598.1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0,589.77	151,584.69	7,856.10	4,556.06		274,285.80
郴州市金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2,000.00		15,687.39		211,009.1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5,514,296.16	2021 年 11 月 30 日	2024 年 03 月 31 日	连续性拆借资金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 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839,104.81	2024 年 12 月 01 日		连续性拆借资金
拆出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54,332.00	1,760,972.2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温德姆酒店	1,994.00	59.82	2,444.00	73.32
	郴投资本运营			523.66	15.71
小 计		1,994.00	59.82	2,967.66	89.03
预付款项					
	有色产投郴州	3,550,352.90			
	新邵辰州	999,027.34			
	中科金贵	18,289.38			
小 计		4,567,669.62			
其他应收款					
	温德姆酒店	20,000.00	600.00		
小 计		20,000.00	6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郴投供应链	525,544,745.88	873,229,798.02
	保安公司	1,983,710.12	1,983,710.12
	有色金属研究院	367,778.76	
	辰州机电	253,250.00	
	郴投兴盛能源	96,330.97	
	温德姆酒店	6,920.05	
	郴投宏发建设	1,500.00	1,021,653.99
	有色产投郴州		24,490,467.93
	金皇酒店		127,941.23
小 计		528,254,235.78	900,853,571.29
合同负债			
	郴投资本运营	8.27	
	冶金研究院	0.01	
小 计		8.28	
其他应付款			
	郴投供应链	2,839,104.81	235,514,296.16
	大坊矿业	4,333.34	

小 计		2,843,438.15	235,514,296.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温德姆酒店	87,047.46	83,796.00
	金皇酒店		104,799.24
小 计		87,047.46	188,595.24
租赁负债			
	温德姆酒店	82,733.18	169,780.64
	金皇酒店		90,442.40
小 计		82,733.18	260,223.04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23 年 10 月 26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北湖支行）向郴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上诉人工行北湖支行有权就西藏俊龙提供的抵押物(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笛给铅多金属详查探矿权 T54120090602030860 和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邦达铜矿普查探矿权 T54120090502028467)、西藏金和提供的抵押物(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帮浦矿区东段铅锌矿采矿权 C5400002009093220037811)在本公司欠原告的借款本金 35,539.83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 29,836.77 万元及利息 5,703.06 万元,利息计算至 2020 年 11 月 5 日，此后利息计算至实际清偿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拍卖费、变卖等)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请求判令曹永贵、许丽对本公司欠原告的借款本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事项一审尚未判决。

(2) 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原告中金嘉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嘉禾）因咨询顾问协议纠纷，请求法院判令公司支付原告剩余咨询顾问费人民币 13,509,433.9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17 日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3,117,919.69 元(自 2023 年 12 月 18 日，以 13,509,433.96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 LPR 加计 50%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原告申请了财产保全，根据 2024 年 1 月 17 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原告申请冻结公司名下的银行存款 16,627,353.65 元。2024 年 11 月 11 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依法作出一审判决，驳回中金嘉禾要求继续付款的诉讼请求,驳回公司要求返还已付款项的反诉请求。案件受理费 12,564.12 元、

保全费 5,000 元，由中金嘉禾负担，反诉受理费 54,371.7 元由公司负担。2025 年 2 月 11 日二审开庭，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仲裁事项暂未作出判决。

(3) 2024 年 4 月 10 日，曹永德向苏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公司支付原告借款本金 5,600.00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 5,000.00 万元及利息 6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事项一审尚未判决。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注]	30,000,000.00	2016 年 3 月 1 日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	否
	68,000,000.00	2016 年 3 月 1 日	2031 年 2 月 28 日止	否
小 计	98,000,000.00			

[注]该对外担保主要系农发基金以优先股的形式对子公司金福银贵和贵龙再生进行增资 6,800.00 万元及 3,000.00 万元产生，详见本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4 年 5 月 07 日，曹叶玉向苏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公司支付原告借款本金 2,355.86 万元。2025 年 3 月 27 日，原告曹叶玉向法院申请撤诉，同日，郴州市苏仙区人民法院作出(2024)湘 1003 民初 179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曹叶玉撤诉，案件受理费由原告承担。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公司作为债务人

1. 2020 年度司法重整对 2024 年度的财务影响情况

2020 年 12 月，公司实施司法重整，由于公司与部分债权人存在未决诉讼，或是该部分债权人提供的申报资料不齐全等原因，尚有部分债权作为暂缓确认债权未进行债务重组处理。2024 年度，公司对债务重组事项进行了更新，具体情形有以下三个方面：(1) 部分 2020 年度未申报债权的债权人在 2024 年度进行了申报，公司相应进行债务重组处理；(2) 根据 2020 年度实际情况进行债务重组处理的部分债权在 2024 年度出现了新的调整事项，公司根据新情况对债务重组事项进行调整。

公司对上述各种情形的影响调整之后，对 2024 年度财务影响如下：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债务重组导致的资本公积的增加额
司法重整	-413,332.05	191,953.90

2.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由于公司与部分债权人存在未决诉讼，或是该部分债权人提供的申报资料不齐全等原因，尚有 8,785.22 万元的债权作为暂缓确认债权未进行债务重组处理，公司待与前述债权人协商一致或是相关法院判决双方无异议后另行处理。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8,313,104,638.16			8,313,104,638.16
营业成本	7,769,314,931.10			7,769,314,931.10
资产总额	5,520,553,213.45	159,639.49		5,520,712,852.94
负债总额	2,147,054,274.78	83,806,981.90		2,230,861,256.68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与农发基金、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合作

1. 本公司子公司贵龙再生与农发基金、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和本公司合作，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农发基金以人民币 8,000.00 万元对贵龙再生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 10 年；投资完成后，贵龙再生注册资本由 6,000.00 万元变更为 14,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贵龙再生 42.86% 股权，农发基金持有贵龙再生 57.14% 股权，并按年化收益率 1.2% 向贵龙再生收取资金占用费，农发基金不向贵龙再生派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贵龙再生的日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期届满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有权选择以收购选择权、减资退出、市场化退出中任一方式实现投资收回；其中，按照收购选择权方式，农发基金有权要求管委会或本公司按每次退出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支付股权转让对价。

2024 年 2 月 28 日，贵龙再生对 2,500 万元基金本金进行回购，回购后，贵龙再生注册资本由 11,500.00 万元变更为 9,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贵龙再生 66.67% 股权，农发基金持有贵龙再生 33.33% 股权。

2. 本公司子公司金福银贵与农发基金、管委会和本公司合作，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农发基金以人民币 6,800.00 万元对金福银贵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 15 年；投资完成后，金福银贵注册资本由 8,000.00 万元变更为 14,8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金福银贵 54.05%股权，农发基金持有金福银贵 45.95%股权，并按年化收益率 1.2%向金福银贵收取资金占用费，农发基金不向金福银贵派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金福银贵的日常正常经营；项目建设期届满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有权选择以收购选择权、减资退出、市场化退出中任一方式实现投资收回；其中，按照收购选择权方式，农发基金有权要求管委会或本公司按每次退出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支付股权转让对价。

与北京中科富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合作

本公司与北京中科富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富海)在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一号金贵白银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双方约定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合资公司中科金贵，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科富海以货币出资 2,64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66%，本公司以货币出资 1,36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4%。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科金贵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郴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登记注册，位于湖南省郴州市。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之日，本公司尚未对中科金贵出资。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67,037.85	
合计	14,767,037.85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	14,767,	100.00%	205,090	1.39%	14,56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37.85		.98		946.87					
其中：										
合计	14,767,037.85	100.00%	205,090.98	1.39%	14,561,946.87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090.9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组合	7,930,671.98		
账龄组合	6,836,365.87	205,090.98	3.00%
其中：1 年以内	6,836,365.87	205,090.98	3.00%
合计	14,767,037.85	205,090.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090.98				205,090.98
合计		205,090.98				205,090.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930,671.98		7,930,671.98	53.71%	
托克投资（中	6,836,365.87		6,836,365.87	46.29%	205,090.98

国) 有限公司					
合计	14,767,037.85		14,767,037.85	100.00%	205,090.9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7,195,857.38	136,842,539.56
合计	167,195,857.38	136,842,539.5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955,954.60	24,739,622.03
应收暂付款	14,834,188.74	278,448.85
内部往来	223,596,724.52	185,124,190.93
其他	4,971,547.10	8,122,043.12
合计	248,358,414.96	218,264,304.9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822,791.75	42,582,606.87
1 至 2 年	17,033,202.24	25,460,414.83
2 至 3 年	22,798,409.18	3,361,675.42
3 年以上	139,704,011.79	146,859,607.81
3 至 4 年	33,266.12	136,824,735.80
4 至 5 年	129,670,745.67	10,034,872.01
5 年以上	10,000,000.00	
合计	248,358,414.96	218,264,304.9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37,602.46	1.79%	4,437,602.46	100.00%		5,222,418.98	2.39%	4,631,506.81	88.69%	590,912.1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3,920,812.50	98.21%	76,724,955.12	31.45%	167,195,857.38	213,041,885.95	97.61%	76,790,258.56	36.04%	136,251,627.39
其中：										
合计	248,358,414.96	100.00%	81,162,557.58	32.68%	167,195,857.38	218,264,304.93	100.00%	81,421,765.37	37.30%	136,842,539.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437,602.46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未收到发票税额	5,222,418.98	4,631,506.81	4,437,602.46	4,437,602.46	100.00%	根据预期可收回金额计提
合计	5,222,418.98	4,631,506.81	4,437,602.46	4,437,602.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6,724,955.1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组合	223,596,724.52	75,916,468.42	33.95%
账龄组合	20,324,087.98	808,486.70	3.98%
其中：1年以内	17,489,172.75	524,675.18	3.00%
1-2年	2,834,115.23	283,411.52	10.00%
3-4年	800.00	400.00	50.00%
合计	243,920,812.50	76,724,955.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35,476.50	3,279.63	80,583,009.24	81,421,765.3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5,023.46	85,023.46		
本期计提	-225,777.86	195,108.43	-228,538.36	-259,207.7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24,675.18	283,411.52	80,354,470.88	81,162,557.5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计提比例第一阶段为0.32%，第二阶段为10%，第三阶段为1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31,506.81	-193,904.35				4,437,602.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790,258.56	-65,303.44				76,724,955.12
合计	81,421,765.37	-259,207.79				81,162,557.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75,916,468.42	1-2 年 0.02 万元，3-4 年 3.25 万元，4-5 年 7,588.38 万元	30.57%	75,916,468.42
第二名	往来款	63,817,831.94	1-2 年以内 10.00 万元，5 年以上 6,371.78 万元	25.70%	
第三名	往来款	43,525,302.17	1 年以内 912.99 万元，1-2 年 1,379.29 万元，2-3 年 2,060.25 万元	17.53%	
第四名	往来款	33,418,487.82	1 年以内	13.46%	
第五名	应收暂付款	7,480,206.10	1 年以内 464.61 万元，1-2 年 283.41 万元	3.01%	
合计		224,158,296.45		90.27%	75,916,468.4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76,675,892.83	63,445,803.20	2,513,230,089.63	1,269,745,803.20	63,445,803.20	1,206,300,000.00
合计	2,576,675,892.83	63,445,803.20	2,513,230,089.63	1,269,745,803.20	63,445,803.20	1,206,3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贵龙再生	59,200,000.00						59,200,000.00	
金贵国际		63,445,803.20						63,445,803.20
金贵置业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金福银贵	80,000,000.00						80,000,000.00	
金和矿业	667,100,000.00						667,100,000.00	
俊龙矿业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宝山矿业			1,206,930,089.63				1,206,930,089.63	
尚进供应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206,300,000.00	63,445,803.20	1,306,930,089.63				2,513,230,089.63	63,445,803.2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59,458,193.51	6,993,229,644.38	5,136,421,795.61	5,033,364,836.89
其他业务	52,369,969.75	47,617,774.02	9,079,184.15	10,409,658.03
合计	7,211,828,163.26	7,040,847,418.40	5,145,500,979.76	5,043,774,494.9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有色金属及其制品					7,203,815,645.45	7,036,975,463.98	7,203,815,645.45	7,036,975,463.98
其他					4,672,664.42	233,393.91	4,672,664.42	233,393.9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7,208,488,309.87	7,037,208,857.89	7,208,488,309.87	7,037,208,857.8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208,488,309.87		7,208,488,309.8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7,208,488,309.87	7,037,208,857.89	7,208,488,309.87	7,037,208,857.8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8,043.52	1,073,465.00
债务重组收益	855,575.46	1,187,387.75
合计	-1,162,468.06	2,260,852.75

6、其他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4,666,829.22	4,141,928.50
直接投入费用	9,740,892.28	37,917.46
折旧及摊销	2,569,740.20	
其他	394,426.41	373,323.63
合 计	17,371,888.11	4,553,169.59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1,848.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79,744.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	-2,138,870.17	

生的损益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0,170,846.96	
债务重组损益	3,518,345.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16,381.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3,728.12	
合计	49,421,806.5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8%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